

环保局编号：

第_____号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住 所：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南街道星立方广场 1 幢 435 室

法定代表人：赵言文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字第 1915 号

有效期限：自 2017 年 0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02 月 16 日

评价范围：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
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



项目编号：20186700

项目名称：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项目

法定代表人：赵言文



(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签章)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国晓明	201703537035 201337300400 0751	B191502802	化工石化医药类	
主要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1	国晓明	201703537035 201337300400 0751	B191502802	工程分析、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2	高丽	0012845	B191502902	结论与建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温鸿宽	联系人	麦华尧		
通讯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				
联系电话	18316780860	传真		邮政编码	524443
建设地点	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320 饲料加工	
占地面积(平方米)	1080		建筑面积(平方米)	901	
总投资(万元)	6800	其中: 环保投资(万元)	600	环保投资(%)	8.8%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9年3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广东海大集团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水产饲料、畜禽饲料和水产饲料预混料以及健康养殖为主营业务的高科技型集团公司。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是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公司坐落于交通便利的廉江市横山镇金山工业园内，占地 258.6 亩。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始建于 2006 年，分三期建设。其中，一期建成年生产 5 万吨虾饲料项目，并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通过验收；二期建成年生产 1 万吨虾饲料、1.5 万吨海水鱼饲料、1.5 万吨淡水鱼饲料、3.0 万吨畜禽饲料项目，并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通过验收；三期建成年生产 20 万吨鱼料、猪料生产线项目，并于 2012 年 10 月 8 日通过验收。

由于项目发展需要，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需要进行改扩建。现项目拟投资 6800 万元，占地面积为 1080m²、建筑面积约为 901m²。改建后，拆除原有一台 6 吨燃煤锅炉，保留原有一台 15 吨燃煤锅炉（实际燃烧生物质）；新建生产车间 1 座，配套 4 条生产线；新增一台 18 吨生物质锅炉。年产水产配合饲料 20 万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保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可能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需申请办理环保审批手续，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9月1日起施行）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项目属于“二、农副食品加工业——2 粮食及饲料加工”中的“年加工1万吨及以上的”，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受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的委托（见附件1：《委托书》），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国环评证 乙字第1915号）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完成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建设地点及内容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现有厂区内，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东面为木薯、玉米等种植地，南面为廉安路，西面为桉树林，北面为大岭水库，中心坐标为北纬21°29'22"，东经110°06'38"。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项目四至图见附图2。

本项目不新增占地，在原有厂区内进行建设，新建生产车间1座，配套4条生产线，年产水产配合饲料20万吨；并新增一台18吨生物质锅炉。

三、原辅材料及生产设备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1，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

表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耗量（吨）	来源	储运方式
1	豆粕	37017	外购	储存于厂区仓库内
2	鱼粉	21936		
3	玉米	15748		
4	面粉	8485		
5	花生仁饼	3358		
6	海水鱼复合预混合饲料 6036-30kg	348		
7	对虾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 B308-50kg	240		

表2 本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备注
1	投料口脉冲	AHMB36L	原料进料工序
2	输送提升机	TDTG60×30	输送工序
3	粗粉碎机	SFSP-Y70160V	粗粉碎工艺
4	一配混合机	SSHJ7.0	第一次配料
5	超微粉碎机	SWFL170	超微粉碎工艺
6	二配混合机	SSHJ4.0	第二次配料
7	膨化机	EX1021	粉料膨化成型工艺
8	烘干机	P7	产品烘干工段
9	喷涂机	VAC1500	产品外喷涂工艺
10	冷却器	SLQD25/2	冷却工艺
11	分级筛	AHJH153×2C	成品分级工艺

12	成品包装机	DCS-50-CS/N6	包装工艺
13	成品码包机	LP130	码垛入库

四、生产时间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新增员工 37 人，生产时间分淡季、旺季，淡季每天生产 8 小时，旺季每天生产 18 小时。全年生产总天数 330 天，总生产小时数 3960 小时，平均每天生产 12 小时。

五、公用工程

1、给排水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来自于地下水，主要包括制纯水用水、锅炉水膜除尘用水、除臭水喷淋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具体如下：

制纯水用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烘干工序需要对物料使用蒸汽进行加热，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蒸汽用量为 60000m³/a，蒸汽循环使用，定期补水，本项目补水量为 1237.5m³/a，则制纯水用水为 1375m³/a。

锅炉水膜除尘用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水膜除尘用水 10 天补充一次，每次补充量为 56m³，则年用水量为 1835m³。

除臭水喷淋用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除臭水喷淋用水 7 天补充一次，每次补充量为 67m³，则年用水量为 3135m³。

员工生活用水：本项目新增人员 37 人，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试行）》规定，本项目员工的生活综合用水定额为 70L/（人·d），生活用水量为 2.59m³/d，合计 854.7m³/a。

(2) 排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制纯水废水、锅炉水膜除尘废水、除臭喷淋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具体如下：

制纯水废水：本项目锅炉总补水量为 1375m³/a。其中，制纯水废水约占总用水量的 10%，以 137.5m³/a 计，剩余软化水 1237.5m³/a 用于补水，补充量约占用气量的 20%左右，剩余作为锅炉废水排放，废水量约占锅炉用水的 3%，即 37.5m³/a。

锅炉水膜除尘废水：本项目锅炉水膜除尘用水量为 1835m³/a，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计算，则锅炉水膜除尘废水产生量为 1651.5m³/a，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除臭喷淋用水：本项目除臭水喷淋用水量为 3135m³/a，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计算，则除臭水喷淋废水产生量为 2821.5m³/a，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854.7m³/a，产物系数按 90%计算，则生活

污水产生量为 769.2m³/a。

本项目所有废水均排入厂区稳定塘内，用于厂区绿化或周边农田施肥，项目水平衡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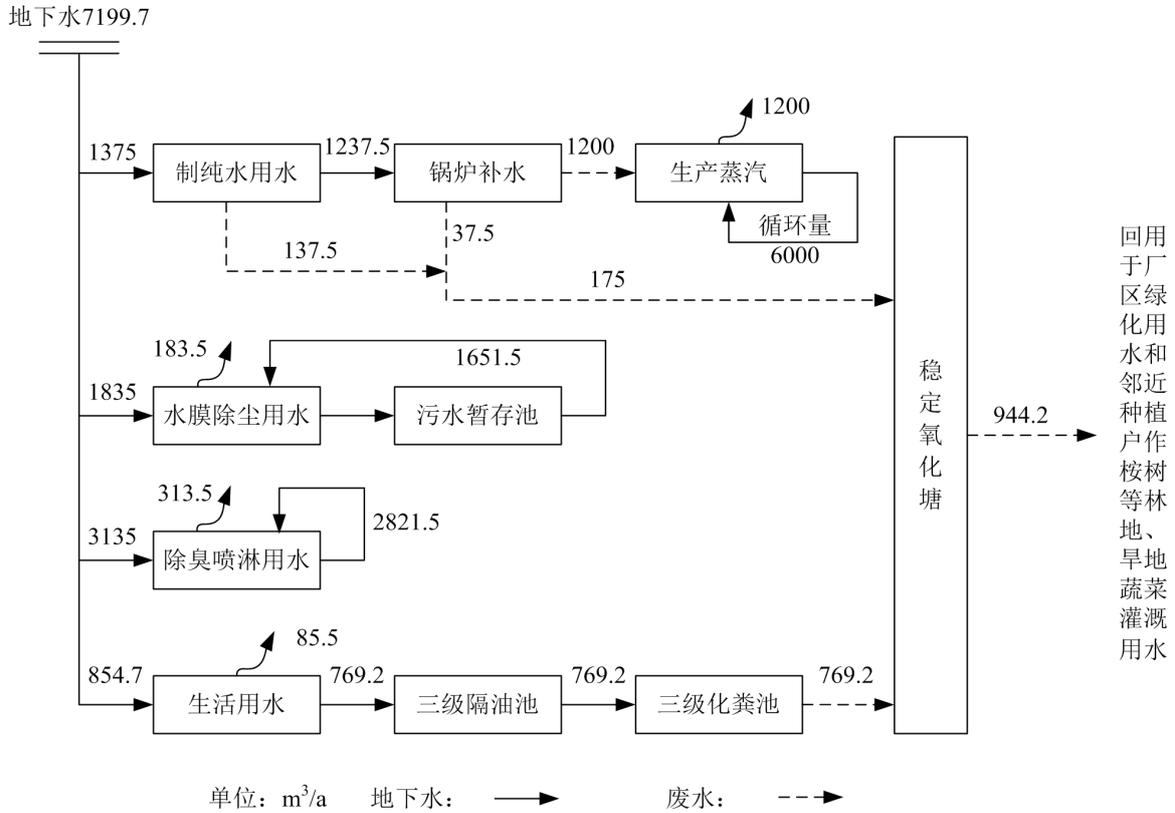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2、供电

本项目由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供电，年用电量为 1823 万 KW/h。

3、消防工程

本项目火灾危险等级为丙类，建筑耐火等级为二、三级，区内均有环形道路，火灾发生时，消防车均可到达，主要场所严格落实各项防火措施，保证消防安全。

4、道路工程

本项目厂区道路分为主干道和次干道。道路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路面设计年限采用 30 年基准值，其抗折设计强度不小于 4.5MPa。

六、项目投产时间

本项目土建工程已完工，拟于 2018 年 12 月安装设备，2019 年 6 月投产。

七、选址和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内，在原有厂区内进行建设，不新

增占地，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9号令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和《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年本）》中的规定，该类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因此，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广东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七、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

本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见表3。

表3 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境功能属性
1	水环境功能区	九州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项目所在地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项目所在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靠近廉江县道一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景保护区	否
6	是否水库区	否
7	是否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8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否
9	是否两控区	否
10	是否人口密集区	否

八、项目四至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现有厂区内，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东面为木薯、玉米等种植地，南面为廉安路，西面为桉树林，北面为大岭水库，中心坐标为北纬21°29'22"，东经110°06'38"。本项目现状图如下：



新建车间现状



锅炉房现状



项目北侧



项目东侧



项目南侧



项目西侧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现有厂区内，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主要是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生产期间排放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影响。

本项目建设前，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三期项目已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其主要生产工艺如下：

虾饲料：原料→清理→粗粉碎→配料→混合→微粉碎→混合→制粒→熟化→干燥→冷却→筛选→包装→成品入库

鱼饲料：原料→清理→粗粉碎→配料→混合→微粉碎→混合→膨化→干燥→冷却→筛选→包装→成品入库

猪饲料：原料→清理→粗粉碎→配料→混合→制粒→冷却→破碎→筛选→包装→成品入库

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及采取的措施如下：

1、大气污染物

(1) 粉尘：混合、破碎等过程产生的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和旋风除尘器处理回收，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其余通过 40m 高排气筒排放。

(2) 锅炉废气：锅炉废气主要包括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采用锅炉水膜除尘处理后，通过 40m 高排气筒排放。

(3) 恶臭气体：恶臭气体主要来源于鱼粉、虾粉等原料在搅拌、粉碎、熟化、烘干、冷却等工序，另外，原料仓库、成品仓库也会散逸出臭味。其中，原料仓库、成品仓库的恶臭气体主要以无组织形式挥发到外环境，其挥发量较小；熟化、烘干工序产生的恶臭气体采用“防水防油布袋除尘器预处理+水喷淋吸附法”工艺处理后，通过 40m 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污染物

废水主要为锅炉水膜除尘废水、制纯水装置排水、除臭喷淋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其中，锅炉水膜除尘废水循环使用后定期排水污水暂存池，根据实际情况控制流量排入稳定塘进行调节处理；制纯水装置废水排入稳定塘；除臭喷淋废水循环使用后排入稳定塘；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稳定塘进行降解处理。在满足有关农灌水标准基础上，将稳定塘一部分废水回用于厂区绿化用水，多余部分给邻近种植户作按

树等林地、旱地蔬菜灌溉用水。

3、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清理筛、粗粉碎机、搅拌机、制粒机、超微粉碎机、提升机和锅炉风机等设备运转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室内布置、基础减震等防噪措施。

4、固废

固废主要为锅炉房灰渣、稳定塘污泥和生活垃圾等。其中，锅炉房灰渣、稳定塘污泥用作绿化肥料，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二、主要环境问题

由前面调查可知，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排放的噪声超标，由于项目区周边无敏感居住区，因此不会造成噪声污染，但亦应采取降噪措施，如采用低噪声设备，或者对主要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做到厂界噪声达标。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 地理位置

廉江市横山镇位于廉江市中西部，土地面积 76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2980.6 公顷。辖 11 个行政村、2 个社区、151 个自然村。2014 年有 11576 户，55884 人，其中农业人口 52847 人。沙铲河、陀村河一东一西穿境而过。交通便利，县道 676 线自东向西贯穿镇境。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内，地理坐标为北纬 21°29'22"，东经 110°06'38"，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二、地形地貌

廉江市地域幅员宽阔，东西相距 79.5 公里，南北相距 60.2 公里。海岸线长 108 公里，土地总面积 2867 平方公里。地形南宽北窄，东西两面若曲尺之外向，颇似“凸”字形。地势北高南低，从丘陵到台地呈阶梯状分布，并且延伸到海。北部山峦起伏，若高远之画境，双峰嶂顶海拔 382 米，为廉江市（也是湛江市）的最高点。九洲江从北东向西南斜贯市境流入北部湾，沿河两岸及其下游三角洲有较大的冲积平原分布，南部宽阔平坦。全市地形大致分为三类：北及西北部为丘陵区，东南部及中部属缓坡低丘陵地带，南及西南濒海地带。

三、水文地质

廉江市境内以泥盆系地层分布最广，次为震旦系、寒武系、志留系、白垩系、第四系地层。主要地质构造有褶皱构造和断裂构造。从印支运动早期到燕山运动晚期，均有不同程度的岩浆岩侵入境内。侵入方式以岩基或岩株为主。其次，为岩墙、岩脉。土壤属长江以南的红壤和黄壤类型。地势东北高西南低，以丘陵为主。

九洲江，南海北部湾水系。发源于广西玉林市陆川县，流经陆川县、博白县文地镇，广东廉江市，注入北部湾。全长 162 km，集雨面积 2137km²，为廉江市最长和支流最多的河流。流域内支流众多，主要有宁潭河、武陵河，沙铲河、陀村河、长山河等。九洲江广西、广东边界上建有鹤地水库，其灌区渠系从北至南贯串大半个雷州半岛，廉江、遂溪、海康、湛江市郊区、吴川、化州 6 县区得到了灌溉保证，粮食生产连年丰收。被廉江人誉为“母亲河”。全长 170km，其中湛江境内河长 107km，廉江市境内全长 85km，集雨面积 1392km²，是廉江市最大的河流。本项目位于九州江以南，距离约为 2.8km。

四、气候、气象

廉江市既受大陆性气候，又受海洋性气候的影响，季风气候显著。据 1966 年中央

气象局出版的《中国气候图集》说明：北热带气候和南亚热带气候带的分界线穿过廉江市境南端，具有两个气候带的某些特点，总称为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全年平均气温为 22.9℃，冬夏气温之差 13℃左右。冬季平均温度 16℃。夏季平均温度 27.5℃。7 月是最热的月份，月平均气温在 28℃以上。1 月份最冷，月平均气温 14℃。

廉江市年降雨量丰富，据气象资料记录，1957—1995 年的 39 年，平均年降水量 1767.9mm。从降水的地区分布来看，东南和西北多，西南少。东南部的石城、良桐和西北部的长山、塘蓬等镇，年降水量在 1700mm 以上。西南部的青平、高桥、和营仔等镇年降水量在 1550mm 左右，是常旱区。从降水季节分配来看，夏季，东南风从海洋，饱含水汽而湿润，降水多，占全年总降水量的 76%。冬季，偏北风冷而干，雨量少，各地降水量都在 95mm 以下。

廉江处于北回归线以南，太阳高度角大，日照时间长。平均日照时数达 1884 小时。从各季平均每天日照时数来看，冬春季 3—4 小时。夏秋季都在 6.4 小时以上。

五、自然资源

境内蕴藏丰富的石灰石、高岭土、河沙等矿产资源，已探明蕴藏量：石灰石 500 万吨，高岭土 1200 万吨。土特产品有红橙、甘蔗、红烟、蒜头、三黄鸡、塘虱鱼、花腥鱼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廉江市位于雷州半岛北部，廉江市是广东省湛江市下辖的一个县级市，于1994年撤县设市，市辖18个镇，三个街道办事处（罗州、城北、城南），北与广西博白、陆川相连，西南濒临北部湾。市政府设在廉城镇，建成区面积13 km²。地域幅员宽阔，东西相距79.5 km，南北相距60.2公里，地域总面积2835km²。

一、社会经济

2016年廉江市全市实现生产总值355.6亿元，增长15.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92.1亿元，增长5.6%；第二产业增加值160.89亿元，增长25.6%；第三产业增加值102.61亿元，增长9.6%。三大产业比重由28.6：41.4：30调整为25.9：45.2：28.9。固定资产投资281.7亿元，增长58.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5.82亿元，增长14.2%；外贸出口7.69亿美元，增长37.4%；财政三级库收入17.41亿元，增长18.4%，其中公共财政收入9.47亿元，增长16.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296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061元，分别提高10.3%、11%。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增长2.1%。

二、农业发展

全年实现农业总产值146.82亿元，增长5.5%。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试点工作顺利完成。全市农村集体土地流转面积56万亩。南亚热带农业科技孵化园等六大农业项目顺利实施。成功申报“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建成高标准基本农田15万亩，完成水利项目建设520宗。龙头沙国家一级渔港建设顺利推进。红橙、茶叶、外运菜等特色农业持续健康发展。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43家，全市达624家。完成“一事一议”项目87个，项目总投资2966.25万元。

三、社会发展

廉江大道南段八车道扩建和中山五路、南通中路等11条市政道路改造工程于春节前已全部投入使用。北部湾大道二期工程稳步推进，已完成征地1300亩。新建城区供水、供电管网33条40多公里。完成“三旧”改造项目12宗688.35亩，“三旧”改造工作连续三年蝉联湛江市各县（市、区）第一名；新建百信国际广场已正式营业，永兴国际城、二力城等一批商住小区初现规模。城市建成区面积新扩展1平方公里，城区面积达30平方公里。圩镇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安铺、石岭两镇被评为“全国重点镇”。

交通设施不断完善。积极配合做好途经我市境内的“三高速一高铁”规划建设，各项前期工作有序展开。国道G207线我市路段建筑控制区界桩埋设工作顺利实施。完

成县道 X678 白青线等路面改造。建设村道硬底化路面 307 公里。全年改建危桥 15 座。新增城区公交线路 5 条。

四、生态建设

大力开展城乡“六乱”整治，突出抓好环境综合整治等五大工程。完成生态景观林带、森林碳汇、森林进城围城和乡村绿化美化等四大林业重点生态工程的建设任务。积极配合开展鹤地水库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全面取缔周边养猪场，鹤地水库水质达到近 5 年来最好水平。建成石角镇生活污水处理场和安铺、青平等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206 条村基本达到生态文明村标准。石城镇十字路村等 6 条村庄被评为“省宜居示范村”。安铺镇、营仔镇被评为“省宜居示范城镇”。我市被列为省“最美乡村”试点县，被授予“省文明城市创建先进单位”称号。

五、教育和文物保护

廉江有广东司法警官学院（廉江校区）以及广东文理职业学院两所专科院校，湛江幼儿师范学校等众多高等教育学校。有小学 395 所，初级中学 65 所，普通高中 12 所（廉江中学等），中职技工学校 7 所，幼儿园 126 所。全市基础教育各级各类学校在校学生 34.62 万人，在职在岗教职工 14237 人。

廉江市文物保护有廉江石城上县村的旧令黄公祠，四眼井，黄充夫妇墓、御史黄公路碑等，据现场调查，评价范围内无风景名胜区及特殊文物保护单位。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引用廉江市环境保护局公布的《2018年7月廉江市环境质量状况月报》中廉城供电所的监测数据，监测数据见表4。

表4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监测结果(单位: mg/m³)

监测站	监测方式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值
			日均值范围	月均值	AQI 指数	
廉城供电所	自动监测	SO ₂	0.027-0.031	0.029	29	0.5
		NO ₂	0.005-0.011	0.008	10	0.2
		PM ₁₀	0.002-0.009	0.005	5	0.15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区域内SO₂、NO₂、PM₁₀的日均浓度值均低于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故项目周围大气环境质量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

距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西北方向 2.8km 处的九州江，参考《中科一体化配套湛江—廉江成品油管道工程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 2017 年 12 月对九州江的监测数据，其监测点位置距离本项目约 12km，具体见表 5。

表5 九州江水质监测结果(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河流名称	pH	溶解氧	COD	BOD ₅	氨氮	总磷	挥发酚	硫化物	石油类
九州江	6.97	6.9	25.3	5.1	0.284	0.119	0.0021	0.103	0.03

从监测结果可见，除 COD 和 BOD₅ 外，其他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要求，九州江水环境现状受到一定程度的污染。经调查分析，超标原因主要是河流沿线的部分生活污水等未经妥善处理直接汇入污染九州江水质。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对项目区厂界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见下表 6。

表6 项目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单位: dB(A))

序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Leq[dB(A)]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4a 类标准限值 Leq[dB(A)] (昼间)
1#	厂界南外 1 米	机械噪声	厂界噪声	53	60
2#	厂界南外 1 米	交通噪声	厂界噪声	58	70
3#	厂界西外 1 米	机械噪声	厂界噪声	56	60

4#	厂界北外1米	机械噪声	厂界噪声	46	60
----	--------	------	------	----	----

由噪声监测结果可知，项目东、西和北厂界昼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南厂界昼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标准；但均不满足夜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本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差。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属亚热带气候，雨量充沛，干湿季明显，区内山体植被较好，森林茂密，受人为破坏小，富水性强，基本上没有水土流失情况出现，生态环境现状良好。

5、主要环境问题

由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可知，主要环境问题是：由于生产引致厂界噪声超标，声环境质量较差。由于项目区周边无敏感居住区，因此不会造成噪声污染，但亦应采取降噪措施，做到厂界噪声达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控制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使其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明显影响。

2、水环境保护目标

水环境保护目标是项目北侧的九州江，使其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明显影响，保护其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项目所在地周围声环境，使项目东、北、西侧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项目南侧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4a类标准，老吉村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1类标准。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在建设期间和建成投入使用后，保护项目周围的生态环境现状不受明显的影响。本项目位于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经现场踏勘，项目附近1500m范围内无特殊保护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等特殊环境制约因素，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7和附图3。

表7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相对项目方位	与项目边界最近距离(m)	保护级别
1	老吉村	S	4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
2	九州江	N	28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4	生态环境	/	/	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投入使用后不受明显的影响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本项目空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详见表 8。						
	表 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项目	SO ₂	NO ₂	CO	TSP	PM10	
	二级 标准值	1 小时平均	1 小时平均	1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500μg/m ³	200μg/m ³	10mg/m ³	300μg/m ³	150μg/m ³	
2、本项目九州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详见表 9。							
表 1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单位：mg/L）							
项目	pH	COD	DO	总氮	总磷	硫化物	石油类
III 类标准值	6~9	20	5	1.0	0.2	0.2	0.05
3、本项目东、北、西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项目南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老吉村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区标准，详见表 10。							
表 1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1 类		55		45			
2 类		60		50			
4a 类		70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本项目工艺粉尘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详见表 11；生物质锅炉排放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气锅炉的有关标准限值，详见表 12；恶臭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详见表 13。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40	32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表 1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单位：mg/m³）

锅炉类别	污染物	试用区域	排放浓度限值
燃气锅炉	烟尘	全部区域	20
	二氧化硫	全部区域	50
	氮氧化物	全部区域	200

表 1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	排放筒高度 m	排放标准值 kg/h	厂界标准值 mg/m ³
氨氮	40	35	1.5
硫化氢	40	2.3	0.06
三甲胺	40	3.9	0.08

2、本项目污水经处理后用于周边旱地灌溉，废水排放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物排放标准，详见表 14。

表 1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序号	污染物	旱作
1	pH	5.5~8.5
2	CODcr	200mg/L
3	BOD ₅	100mg/L
4	SS	100mg/L

3、运营期厂界四周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或 4a 类标准。

4、一般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公告 2013 年 第 36 号”）的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号）与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 COD、NH₃-N、粉尘、SO₂、NO_x。

本项目废水部分循环利用不外排，其余全部排入稳定塘处理，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标准后，部分用于厂区绿化和邻近种植户灌溉用水，不外排，因此，不设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粉尘、SO₂、NO_x 的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 2.60t/a、0.61t/a、2.38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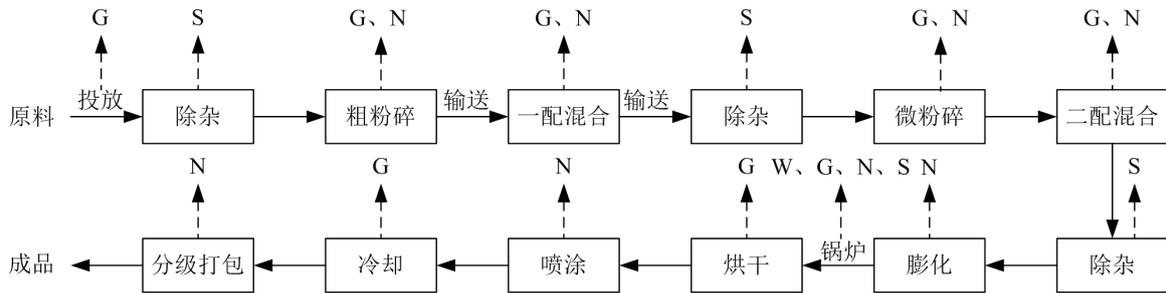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本项目车间已建成，新建锅炉位于原锅炉房内，因此土建工程已完工，不对施工期作分析。

二、运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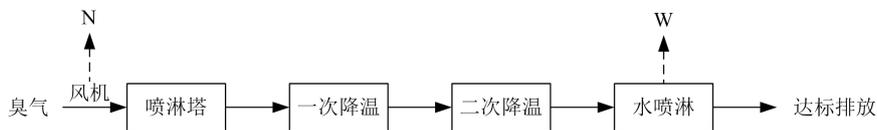
项目改扩建后，主要经营销售水产配合饲料等，其工艺流程如下：



W: 废水、N: 噪声、G: 废气、S: 固废

图 2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三、恶臭气体处理工艺



W: 废水、N: 噪声

图 3 本项目恶臭气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除臭工艺简述及可行性分析：采用由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总公司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设计方案，通过风机把烘干、冷却工序产生的臭气收集起来，臭气进入喷淋塔后，进入塔的底部，进行第一次降温过滤，后进入塑料环、塑料球进行二次降温过滤，通过塑料环、塑料球增加气体与水的接触降温面积，上升到塔的顶层，用水雾喷淋后，可达标排放。根据企业一期验收结果，该处置措施可以使臭气达标排放，因此，该方案是可行的。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污染工序

根据现场勘查，扩建项目土建工程已经完工，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随着施工期结束而减少，故此本次不再对施工期进行评价。

二、营运期污染工序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粉碎、混合工序产生的粉尘，烘干、冷却工序产生的恶臭气体，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烟尘、SO₂、NO_x）。

（1）粉尘

本项目在投料、粉碎、混合工序中会产生粉尘，粉尘产生系数按原料用量的 0.1‰ 计算，本项目原料用量为 87132t/a，则粉尘产生量为 8.71t/a。

企业在投料、粉碎、混合工序处分别设集气罩，配套风机风量为 5000m³/h，产生的颗粒物通过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除尘，集尘效率约为 90%，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8%，处理后通过一根 40m 高的排气筒排放。则粉尘排放量为 0.157t/a，排放速率为 0.04kg/h，排放浓度为 8mg/m³。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87t/a，排放速率为 0.22kg/h。

（2）恶臭气体

本项目恶臭气体主要为鱼粉原料在烘干、冷却过程中产生的，类比《年产 12 万吨饲料首期年产 5 万水产饲料项目验收申请报告》中的数据及同类项目，NH₃ 的产生系数按鱼粉用量的 1.8×10⁻⁴ 计算，H₂S 的产生系数按鱼粉用量的 2.5×10⁻⁵ 计算，三甲胺的产生系数按鱼粉用量的 2.0×10⁻⁴ 计算，本项目鱼粉用量为 21936t/a，则 NH₃ 的产生量为 3.95t/a，H₂S 的产生量为 0.55t/a，三甲胺的产生量为 4.39t/a。

企业烘干、冷却工序在密闭设备中进行，产生的恶臭气体经统一收集后，收集效果为 100%，配套风机风量为 50000m³/h，采用喷淋塔措施，NH₃、H₂S、三甲胺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50%、40%、50%，反复过滤处理后，通过一根 40m 高的排气筒排放。则本项目 NH₃ 的排放量为 1.98t/a，排放速率为 0.5kg/h，排放浓度为 10.0mg/m³；H₂S 的排放量为 0.33t/a，排放速率为 0.08kg/h，排放浓度为 1.67mg/m³；三甲胺的排放量为 2.2t/a，排放速率为 0.56kg/h，排放浓度为 11.1mg/m³。

（3）锅炉废气

本项目设有一座生物质炉为烘干工序提供热源，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年使用生物质燃料约为 400t/a，参照《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 年修订）下册“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排污系数表-生物质工业锅炉”（P706）中产污系数可知：烟尘（压块）系数为 0.5（每使用一吨燃料产生 0.5kg 烟尘）；SO₂ 系数为 17S（S=0.1%）；NO_x 系数为 1.02。生物质炉工作时间为 3960h/a，则烟尘产生量为 200kg/a，产生速率为 0.051kg/h；SO₂ 产生量为 6.8kg/a，产生速率为 0.0017kg/h；NO_x 产生量为 408kg/a，产生速率为 0.103kg/h。

企业采用锅炉水膜除尘器处理，配套风机风量为 3000m³/h，对烟尘的去除效率为 90%，SO₂、NO_x 直排，然后经一根 40m 高的排气筒排放。则烟尘、SO₂、NO_x 的排放量分别为 0.02t/a、0.0068t/a、0.408t/a，排放速率分别为 0.0051kg/h、0.0017kg/h、0.103kg/h，排放浓度分别为 1.68mg/m³、0.56mg/m³、34.33mg/m³。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锅炉水膜除尘废水、制纯水装置废水、除臭喷淋废水等生产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1）锅炉水膜除尘废水

本项目新增 18 吨生物质锅炉产生的锅炉水膜除尘废水约为 1651.5m³/a，循环使用，约 10 天排放一次，主要污染物 SS 浓度为 500~1500mg/L，定期排水污水暂存池，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2）锅炉制纯水装置废水

本项目新增 18 吨生物质锅炉产生的锅炉制纯水装置废水约为 175 m³/a，主要污染物 SS 浓度为 100mg/L，排入稳定塘。

（3）除臭喷淋废水

本项目除臭喷淋废水产生量约为 2821.5 m³/a，循环使用，约 7 天排放一次，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4）员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769.2m³/a，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稳定塘进行降解处理。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粗粉碎机、输送提升机、超微粉碎机、膨化机、烘干机、水泵及各类风机等，噪声源的噪声强度为 85~100dB（A）。采用低噪声设备、室内布

置、基础减震等防噪措施。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锅炉房灰渣、稳定塘污泥和生活垃圾等。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主要为在投料、粉碎、混合工序中收集的粉尘，产生量为7.68t/a，全部回用于生产。

锅炉房灰渣：锅炉燃烧产生灰渣，产生量约为130t/a，用作绿化肥料。

稳定塘污泥：废水中携带的悬浮物进入稳定塘中沉淀形成污泥，产生量为10t/a，用作绿化肥料。

生活垃圾：本项目新增人员37人，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为1.5kg/人，年产垃圾量约为18.32t。

综上，本项目固废产生量为166t/a，全部合理处置，不外排。

5、项目改扩建前后污染物“三本帐”

项目改扩建前后生产规模和生产内容均发生改动。项目改扩建前后的污染源强三本账如下表15所示。

表 15 改扩建前后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单位：t/a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改扩建前 排放量	本次改扩建工程			以新老 削减量	改扩建后 排放量	改扩建前 后变化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大气 污 染 物	投料、粉碎、 混合	粉尘	29.07	8.71	7.68	1.03	29.07	30.1	+1.03
		烘干、冷却	NH ₃	3.17	3.95	1.97	1.98	3.17	5.15
	H ₂ S		0.53	0.55	0.22	0.33	0.53	0.86	+0.33
	三甲胺		3.52	4.39	2.19	2.20	3.52	5.72	+2.20
	锅炉	烟尘	18.22	0.2	0.18	0.02	18.22	9.14	-9.08
		SO ₂	7.41	0.0068	0	0.0068	7.41	3.71	-3.70
		NO _x	4.86	0.408	0	0.408	4.86	2.84	-2.02
废水	锅炉水膜除 尘废水	废水量 (m ³ /a)	0	0	0	0	0	0	0
		SS	0	0	0	0	0	0	0
	制纯水装置 废水	废水量 (m ³ /a)	0	175	175	0	0	0	0
		SS	0	0.0175	0.0175	0	0	0	0
	除臭喷淋废 水	废水量 (m ³ /a)	0	0	0	0	0	0	0
		COD	0	0	0	0	0	0	0
		NH ₃ -N	0	0	0	0	0	0	0

	生活污水	废水量 (m ³ /a)	0	769.2	769.2	0	0	0	0
		COD	0	0.19	0.19	0	0	0	0
		BOD ₅	0	0.091	0.091	0	0	0	0
		SS	0	0.23	0.23	0	0	0	0
		NH ₃ -N	0	0.015	0.015	0	0	0	0
		动植物油	0	0.038	0.038	0	0	0	0
固废	除尘器	回收粉尘	0	7.68	7.68	0	0	0	0
	锅炉	灰渣	0	130	130	0	0	0	0
	稳定塘	污泥	0	10	10	0	0	0	0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0	18.32	18.32	0	0	0	0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 位)	
大气 污 染 物	投料、粉碎、 混合	粉 尘	有组织	399.44mg/m ³ , 7.839t/a	8mg/m ³ , 0.157t/a
			无组织	0.22kg/h, 0.87t/a	0.22kg/h, 0.87t/a
	烘干、冷却	NH ₃		20.0 mg/m ³ , 3.95t/a	10.0mg/m ³ , 1.98t/a
		H ₂ S		2.78 mg/m ³ , 0.55t/a	1.67mg/m ³ , 0.33t/a
		三甲胺		22.2 mg/m ³ , 4.39t/a	11.1mg/m ³ , 2.20t/a
	生物质锅炉	烟尘		168mg/m ³ , 0.2t/a	1.68mg/m ³ , 0.02t/a
		SO ₂		0.56mg/m ³ , 0.0068t/a	0.56mg/m ³ , 0.0068t/a
NO _x		34.33mg/m ³ , 0.408t/a	34.33mg/m ³ , 0.408t/a		
水 污 染 物	制纯水废水 175m ³ /a	SS	100mg/L, 0.0175t/a	0	
	水膜除尘废 水 1651.5 m ³ /a	SS	1000mg/L, 1.65t/a	0	
	除臭喷淋废 水 2821.5 m ³ /a	COD	800mg/L, 2.26t/a	0	
		氨氮	30mg/L, 0.085t/a		
	生活污水 769.2m ³	COD	250mg/L, 0.19t/a	0	
氨氮		20mg/L, 0.015t/a			
固 体 废 物	除尘器	回收粉尘	7.68t/a	0	
	锅炉房	灰渣	130t/a	0	
	稳定塘	污泥	10t/a	0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18.32t/a	0	
噪 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粗粉碎机、输送提升机、超微粉碎机、膨化机、烘干机、水泵及各类风机等，噪声源的噪声强度为 85~100dB（A）。采用低噪声设备、室内布置、基础减震等防噪措施。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位于厂区的预留空地，新建厂房破坏的主要是部分杂草，生物量损失很小，无明显生态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根据现场勘查, 扩建项目土建工程已经完工, 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随着施工期结束而减少, 故此本次不再对施工期进行评价。

运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一、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排放达标分析

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是粉尘、恶臭气体和锅炉废气。

本项目粉尘产生量为 8.71t, 过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除尘, 处理后通过一根 40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量为 0.157t/a, 排放速率为 0.04kg/h, 排放浓度为 8mg/m³。无组织排放量为 0.87t/a, 排放速率为 0.22kg/h, 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本项目恶臭气体主要为鱼粉原料在烘干、冷却过程中产生的, NH₃ 的产生量为 3.95t/a, H₂S 的产生量为 0.55t/a, 三甲胺的产生量为 4.39t/a, 采用喷淋塔反复过滤处理后, 通过一根 40m 高的 2#排气筒排放。则本项目 NH₃ 的排放量为 1.98t/a, 排放速率为 0.5kg/h, 排放浓度为 10.0mg/m³; H₂S 的排放量为 0.33t/a, 排放速率为 0.08kg/h, 排放浓度为 1.67mg/m³; 三甲胺的排放量为 2.20t/a, 排放速率为 0.56kg/h, 排放浓度为 11.1mg/m³,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本项目设有一座生物质炉为烘干工序提供热源, 烟尘产生量为 200kg/a, SO₂ 产生量为 6.8kg/a, NO_x 产生量为 408kg/a, 采用锅炉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40m 高的 3#排气筒排放。烟尘、SO₂、NO_x 的排放量分别为 0.02t/a、0.0068t/a、0.408t/a, 排放速率分别为 0.0051kg/h、0.0017kg/h、0.103kg/h, 排放浓度分别为 1.68mg/m³、0.56mg/m³、34.33mg/m³, 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燃气锅炉的有关标准限值。

(2)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①预测模式

根据 HJ2.2-200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中有关要求, 本评价采用导则中规定的估算模式 SCREEN3 对项目建成后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进行估算分析。

②预测参数与结果

根据工程分析各污染源的基本分布状况及排放特征，将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主要大气污染因子为粉尘、NH₃、H₂S、三甲胺、烟尘、SO₂和NO_x进行预测，计算结果见表16。

表 16 废气估算模式预测结果（1）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D (m)	粉尘		NH ₃		H ₂ S		三甲胺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100	2.246E-5	0.00	3.577E-6	0.00	5.723E-7	0.01	2.477E-6	0.00
200	0.0004877	0.05	0.0006782	0.34	0.0001085	1.08	0.0005782	0.24
300	0.0005291	0.06	0.001404	0.70	0.0002247	2.25	0.001204	0.60
400	0.000527	0.06	0.001598	0.80	0.0002557	2.56	0.001382	0.70
500	0.0005177	0.06	0.001621	0.81	0.0002594	2.59	0.001561	0.71
600	0.0005214	0.06	0.001381	0.69	0.000221	2.21	0.001281	0.59
700	0.0004864	0.05	0.001364	0.68	0.0002183	2.18	0.001254	0.58
800	0.000439	0.05	0.001291	0.65	0.0002066	2.07	0.001181	0.55
900	0.000391	0.04	0.001287	0.64	0.000206	2.06	0.001167	0.54
1000	0.0003958	0.04	0.00127	0.63	0.0002031	2.03	0.001071	0.53
1100	0.0003916	0.04	0.00126	0.63	0.0002016	2.02	0.001166	0.53
1200	0.0003826	0.04	0.001237	0.62	0.0001979	1.98	0.001127	0.52
1300	0.0003706	0.04	0.001196	0.60	0.0001914	1.91	0.001096	0.50
1400	0.000357	0.04	0.001147	0.57	0.0001835	1.83	0.001047	0.47
1500	0.0003426	0.04	0.001137	0.57	0.000182	1.82	0.001037	0.47
1600	0.000328	0.04	0.001116	0.56	0.0001786	1.79	0.001016	0.46
1700	0.0003136	0.03	0.001087	0.54	0.0001739	1.74	0.001007	0.44
1800	0.0002996	0.03	0.001107	0.55	0.0001772	1.77	0.001107	0.45
1900	0.0002862	0.03	0.001169	0.58	0.000187	1.87	0.001069	0.48
2000	0.0002733	0.03	0.001221	0.61	0.0001954	1.95	0.001121	0.51
2100	0.0002611	0.03	0.001256	0.63	0.000201	2.01	0.001156	0.53
2200	0.0002496	0.03	0.001284	0.64	0.0002055	2.05	0.001184	0.54
2300	0.0002399	0.03	0.001307	0.65	0.0002091	2.09	0.001207	0.55
2400	0.0002344	0.03	0.001324	0.66	0.0002118	2.12	0.001224	0.56
2500	0.0002288	0.03	0.001336	0.67	0.0002138	2.14	0.001236	0.57
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	0.0005613	0.06	0.001627	0.81	0.0002603	2.60	0.001568	0.71
出现距离 (m)	256		485		485		485	

表 16 废气估算模式预测结果 (2)

距源中心下 风向距离 D (m)	烟尘		SO ₂		NO _x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100	4.529E-5	0.01	1.54E-5	0.00	0.000924	0.46
200	8.152E-5	0.01	2.772E-5	0.01	0.001663	0.83
300	8.511E-5	0.01	2.894E-5	0.01	0.001736	0.87
400	7.974E-5	0.01	2.711E-5	0.01	0.001627	0.81
500	6.736E-5	0.01	2.29E-5	0.00	0.001374	0.69
600	6.975E-5	0.01	2.371E-5	0.00	0.001423	0.71
700	6.698E-5	0.01	2.277E-5	0.00	0.001366	0.68
800	6.212E-5	0.01	2.112E-5	0.00	0.001267	0.63
900	5.669E-5	0.01	1.927E-5	0.00	0.001156	0.58
1000	5.139E-5	0.01	1.747E-5	0.00	0.001048	0.52
1100	4.666E-5	0.01	1.586E-5	0.00	0.0009518	0.48
1200	4.25E-5	0.00	1.445E-5	0.00	0.000867	0.43
1300	3.886E-5	0.00	1.321E-5	0.00	0.0007927	0.40
1400	3.565E-5	0.00	1.212E-5	0.00	0.0007273	0.36
1500	3.283E-5	0.00	1.116E-5	0.00	0.0006698	0.33
1600	3.034E-5	0.00	1.031E-5	0.00	0.0006189	0.31
1700	2.813E-5	0.00	9.563E-6	0.00	0.0005738	0.29
1800	2.616E-5	0.00	8.893E-6	0.00	0.0005336	0.27
1900	2.44E-5	0.00	8.294E-6	0.00	0.0004977	0.25
2000	2.281E-5	0.00	7.757E-6	0.00	0.0004654	0.23
2100	2.143E-5	0.00	7.287E-6	0.00	0.0004372	0.22
2200	2.097E-5	0.00	7.13E-6	0.00	0.0004278	0.21
2300	2.088E-5	0.00	7.1E-6	0.00	0.000426	0.21
2400	2.075E-5	0.00	7.054E-6	0.00	0.0004232	0.21
2500	2.057E-5	0.00	6.994E-6	0.00	0.0004196	0.21
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	8.572E-5	0.01	2.915E-5	0.01	0.001749	0.87
出现距离 (m)	320		320		320	

综上，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粉尘、NH₃、H₂S、三甲胺、烟尘、SO₂和NO_x最大落地浓度分别为 0.0005613mg/m³、0.001627mg/m³、0.0002603mg/m³、0.001568mg/m³、8.572E-5mg/m³、2.915E-5mg/m³、0.001749mg/m³，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很小。

(3) 防护距离分析

①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A1估算模式，通过将数据带入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网站下载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软件，本项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结果见表17。

表 17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

名称	面源	长	宽	面源高度	平均风速	源强	计算结果
粉尘	生产车间	30m	20m	3.5m	3.1m/s	0.22kg/h	无超标点

根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预测软件计算可知，本项目运行产生的无组织粉尘无超标点，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②卫生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是指工厂在正常生产状况下，由无组织排放源散发的有害物质对工厂周围居民健康不致造成危害的最小距离。为防止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对居住区造成污染和危害，保护人体健康，必须在企业与居住区之间设置一定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宜绿化或设置其它生产性厂房、仓库，但不宜作为长久居住和办公使用。

采用《制定大气污染物地方标准的技术方法》（GB/TB 13021-91）中推荐方法进行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

C_m—标准浓度限值，mg/m³；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详见表 18；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同时，根据“如果有两种污染物，单独计算并确定的卫生防护距离相同，则提一级”等要求，确定拟建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表 18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19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近五年平均风速 (m/s)	污染源 (kg/h)	标准浓度限值 (mg/m ³)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 值 (m)	卫生防护距离 (m)
	A	B	C	D					
车间 粉尘	470	0.021	1.85	0.84	3.1	0.22	0.9	25.748	50

根据计算，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新建生产车间外50m所综合包络的范围。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没有村庄等敏感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详见附图4。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禁止建设居民定居区、学校、医院等敏感点。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废水主要为锅炉水膜除尘废水、制纯水装置排水、除臭喷淋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其中，锅炉水膜除尘废水循环使用后定期排水污水暂存池，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制纯水装置废水排入稳定塘；除臭喷淋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稳定塘进行降解处理。在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物排放标准的基础上，将稳定塘一部分废水回用于厂区绿化用水，多余部分给邻近种植户作桉树等林地、旱地蔬菜灌溉用水。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车间各类生产设备及锅炉房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 85~100dB(A)。根据拟建项目设备声源特征和声学环境的特点，视设备声源为点源，评价方法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的要求进行，新建建设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

噪声预测模式如下：

$$LA(r)=LA(r_0)-20\cdot\lg(r/r_0)-\Delta L1-\Delta L2-\Delta L3$$

式中：LA(r)－预测点噪声强度，dB(A)；

LA(r₀)－已知距离处噪声强度，dB(A)；

r－预测点距声源距离，m；

r₀－参考声处与点声源之间的距离，m；

△L1－遮挡物引起的衰减量；

△L2－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量；

△L3－地面效应引起的附加衰减量；

△L1= 10·lg[1/(3+20N)]=18.3dB(A)； △L2= α(r-r₀)/100；

△L3= 5·lg(r/r₀)；

N 为菲涅尔数，以 3.2 计。

噪声叠加公式如下：

$$L_{eqg} = 10\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根据噪声预测模式和噪声叠加公式进行计算，厂界环境噪声的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20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离散点信息		昼间		夜间	
序号	点位	贡献值	标准	贡献值	标准
1	东	62.8	60	57.9	50
2	南	59.3	60	54.8	50
3	西	59.2	60	54.6	50
4	北	59.5	60	54.4	50

预测结果表明，在考虑距离、厂房屏蔽等衰减因素和噪声声源的常规降噪措施以后，昼间除厂界东噪声预测叠加值出现超标外，其余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或 4a 类标准；夜间除厂界南，其它厂界均超标。

根据项目平面布置可知，项目东厂界超标的原因是锅炉房距离东厂界较近。因此，锅炉房是引起东厂界噪声超标的主要原因。本项目仅南面有老吉村敏感点，另外三面厂界目前主要是东面的木薯、玉米等种植地，西面桉树种植地，背面大岭水库，无敏感居

住区，故不会噪声噪声污染。

综上，本项目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为尽量减轻本项目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企业采用低噪声设备，并对主要的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并充分利用厂房隔音，例如在风机进出口处安装消声装置，可有效降低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锅炉房灰渣、稳定塘污泥和生活垃圾等。其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产生量为 7.68t/a，全部回用于生产；锅炉房灰渣产生量约为 130t/a，用作绿化肥料；稳定塘污泥产生量为 10t/a，用作绿化肥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8.32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综上，本项目固废产生量为 166t/a，全部合理处置，不外排，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五、风险评价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的水平。

1、物质危险性判断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和《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长期或短期生产、加工、运输、使用或贮存危险物质，且危险物质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功能单元”定为重大危险源。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本项目所涉及的危险物质未超过《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中规定的临界量，因此本项目无重大危险源。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中推荐的环境风险等级划分依据见下表。

表21 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划分依据一览表

项目	剧毒危险性物质	一般毒性危险物质	可燃、易燃危险性物质	爆炸危险性物质
重大危险源	一级	二级	一级	一级
非重大危险源	二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环境敏感地区	一级	一级	一级	一级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环境敏感区；项目涉及危险物料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对照表21中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划分依据，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确定为二级。

2、风险识别

风险识别包括生产设施风险识别和生产过程所涉及物质风险识别。

本项目加工车间粉尘产生量较大，当除尘设备故障时，可能导致废气未经处理达标即排放至空气中，影响周边大气环境。加工车间除尘器全部发生故障的几率很小，且粉尘成分为无毒无害，一旦发生事故排放，企业应立即停产，采取相应措施，事故状态下超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的影晌能保持在可控范围内。此外，饲料粉尘易吸收热量而不易散发热量，粉尘局部在热传导、热辐射的作用下或本身发热，使粉尘粒子表面受热，表面温度上升，粒子表面的分子产生热分解，形成高于环境空气温度的混合产物，这种产物与周围的气相和固相的可燃物继续发生化学反应，放出热量，温度很快增高，而使反应气体发生强烈的放热反应出现明亮的火焰，发生爆炸。企业应加强车间通风，避免形成粉尘云，风险水平可接受。

3、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1) 风险防范措施

按照国家规定建立专业的消防组织；制定厂区防火规划、明确责任区，制定灭火作战方案，并加强防火消防演练，提高消防队伍防火作战能力；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和工具，保证发生火灾时有足够的消防器材可以输送到现场。

(2) 事故状态下废气排放的控制措施

综合考虑本项目除尘器发生故障的可能性及事故类型，企业应定期对除尘器进行检修，并形成制度。一旦发生故障，企业应立即停止事故工段的生产，将原料暂存于料仓，待事故结束、检修完毕，确保除尘器可正常工作后才可投入生产。

(3) 粉尘爆炸控制措施

在操作区域要避免粉尘沉积，勿使粉尘到处堆积，或者使沉积粉尘不能飞扬，在空间内的弥散度就达不到爆炸下限。车间应安装氧气表，对产生粉尘的系统进行氧含量监控，同时可以降低系统的操作压力，在粉碎机和空气再循环用的风管。筛子、混合器等设备内采用不燃性气体部分地或全部代替空气，以保证系统内粉尘处于安全状态。定期检修各个工序的通风除尘设备，定期清除各料仓内的积尘。在任何生产过程中，应注意建筑物内的所有表面没有粉尘。对外来人员加强管理，偶然进入生产车间的外来人员是

引起爆炸的常见原因。严禁明火，如吸烟、使用加热炉等，定期检修和保养各种线路。

4、事故应急预案

根据项目环境风险分析的结果，对于该项目可能造成环境风险的突发性事故制定应急预案纲要供项目建设单位参考，项目建设单位应按上述应急预案纲要详细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5、环境风险分析小结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规定，项目不涉及重大危险源。根据分析，项目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有：火灾、爆炸。

建设项目应落实本报告相关要求，制定一套完善的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上报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事故环境影响是短暂的，在事故妥善处理，周围环境 质量可以恢复原状。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六、环境监测与管理

为掌握企业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等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排污单位应自行组织开展环境监测活动。自行监测内容应包括废气污染物（以有组织或无组织形式排入环境）、废水污染物（直接排入环境或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及噪声污染等。

建设单位应按照最新的监测方案开展监测活动，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它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监测项目及频次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中要求确定，建议环境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 22 本项目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实施单位
废气	1#排气筒	SO ₂ 、NO _x 、颗粒物、NH ₃ 、H ₂ S、三甲胺	半年至一年	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
	2#排气筒			
	3#排气筒			
	厂区无组织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 A 等级（昼间）	每季一次	

七、污染物总量控制

污染物总量控制是我国目前环境管理的重点工作，也是建设项目管理及环境影响评价的一项主要内容。本项目废水不外排，不涉及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氨氮；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粉尘、SO₂、NO_x，其排放量为 2.60t/a、0.61t/a、2.38t/a。

表 23 本项目总量控制概况表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合计
废气	粉尘	粉尘	120	2.36
		烟尘	20	0.24
	SO ₂		50	0.61
	NO _x		200	2.38

八、项目环保竣工验收

项目建成后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设施及工艺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效果
废气	投料、粉碎、混合等工序	集气罩+布袋除尘+40m 高排气筒外排	颗粒物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达标排放
	烘干、冷却工序	喷淋塔反复过滤处理后，通过 40m 高的排气筒排放	NH ₃ 、H ₂ S、三甲胺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	
	生物质炉	锅炉水膜除尘+40m 高排气筒外排	SO ₂ 、NO _x 、烟尘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气锅炉的有关标准限值	
废水	制纯水装置废水	排入稳定塘	SS	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物排放标准	不外排
	锅炉水膜除尘废水	循环使用后定期排水污水暂存池，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SS		
	除臭喷淋废水	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COD、氨氮		
	生活污水	经三级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稳定塘进行降解处理	COD、氨氮		
噪声	生产车间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等	等效连续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或 4a 类	厂界达标

固废	生产车间	一般废物暂存间	除尘器回收粉尘、锅炉房灰渣、稳定塘污泥	一般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公告 2013 年 第 36 号”）的有关规定	符合环保要求
	生活垃圾	---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投料、粉碎、 混合	粉尘	有组织 集气罩+布袋除尘+ 40m 高排气筒外排	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	
	烘干、冷却	NH ₃ 、H ₂ S、 三甲胺	喷淋塔反复过滤处理 后, 通过 40m 高的排 气筒排放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4554-93) 中的二级标准
	生物质锅炉	烟尘、SO ₂ 、 NO _x	锅炉水膜除尘+40m 高 排气筒外排	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中燃 气锅炉的有关标准限值
水 污 染 物	制纯水废水 175m ³ /a	SS	排入稳定塘	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 准》(GB5084-2005) 旱 作物排放标准的基础 上, 将稳定塘一部分废 水回用于厂区绿化用 水, 多余部分给邻近种 植户作桉树等林地、旱 地蔬菜灌溉用水
	水膜除尘废 水 1651.5 m ³ /a	SS	暂存污水池, 全部循环 利用不外排	
	除臭喷淋废 水 2821.5 m ³ /a	COD、氨氮	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 769.2m ³	COD、氨氮	排入稳定塘	
固 体 废 物	除尘器	回收粉尘	回用于生产	全部合理处置
	锅炉房	灰渣	用作绿化肥料	
	稳定塘	污泥	用作绿化肥料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 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粗粉碎机、输送提升机、超微粉碎机、膨化机、烘干机、水泵及各类风机等, 噪声源的噪声强度为 85~100dB (A)。采用低噪声设备、室内布置、基础减震等防噪措施。			
其 他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位于厂区的预留空地, 新建厂房破坏的主要是部分杂草, 生物量损失很小, 无明显生态影响。				

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位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金山工业园内，占地 258.6 亩。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始建于 2006 年，分三期建设。其中，一期建成年生产 5 万吨虾饲料项目，并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通过验收；二期建成年生产 1 万吨虾饲料、1.5 万吨海水鱼饲料、1.5 万吨淡水鱼饲料、3.0 万吨畜禽饲料项目，并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通过验收；三期建成年生产 20 万吨鱼料、猪料生产线项目，并于 2012 年 10 月 8 日通过验收。

由于项目发展需要，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需要进行改扩建。现项目拟投资 6800 万元，占地面积为 1080m²、建筑面积约为 901m²。改建后，拆除原有一台 6 吨燃煤锅炉，保留原有一台 15 吨燃煤锅炉（实际燃烧生物质）；新建生产车间 1 座，配套 4 条生产线；新增一台 18 吨生物质锅炉。年产水产配合饲料 20 万吨。

二、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本项目引用廉江市环境保护局公布的《2018 年 7 月廉江市环境质量状况月报》中廉城供电所的监测数据可知，项目区域内 SO₂、NO₂、PM₁₀ 的日均浓度值均低于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故项目周围大气环境质量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表明，除 COD 和 BOD₅ 外，其他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九州江水环境现状受到一定程度的污染。经调查分析，超标原因主要是河流沿线的部分生活污水等未经妥善处理直接汇入污染九州江水质。

3、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对项目区厂界噪声进行检测，项目东、西和北厂界昼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南厂界昼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 类标准；但均不满足夜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本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差。

三、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影响评价结论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是粉尘、恶臭气体和锅炉废气分别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气锅炉的有关标准限值。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为以新建生产车间外 50m 所综合包络的范围。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没有村庄等敏感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2、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废水主要为锅炉水膜除尘废水、制纯水装置排水、除臭喷淋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其中,锅炉水膜除尘废水循环使用后定期排水污水暂存池,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制纯水装置废水排入稳定塘;除臭喷淋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稳定塘进行降解处理。在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物排放标准的基础上,将稳定塘一部分废水回用于厂区绿化用水,多余部分给邻近种植户作桉树等林地、旱地蔬菜灌溉用水,对周边环境影响程度尚可接受。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锅炉房是引起东厂界噪声超标的主要原因。本项目仅南面有老吉村敏感点,另外三面厂界目前主要是东面的木薯、玉米等种植地,西面桉树种植地,背面大岭水库,无敏感居住区,故不会噪声噪声污染。

综上,本项目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为尽量减轻本项目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企业采用低噪声设备,并对主要的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并充分利用厂房隔音,例如在风机进出口处安装消声装置,可有效降低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弃物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锅炉房灰渣、稳定塘污泥和生活垃圾等。其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产生量为 7.68t/a,全部回用于生产;锅炉房灰渣产生量约为 130t/a,用作绿化肥料;稳定塘污泥产生量为 10t/a,用作绿化肥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8.32t/a,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综上，本项目固废产生量为 166t/a，全部合理处置，不外排，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5、环境风险评价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规定，项目不涉及重大危险源。根据分析，项目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有：火灾、爆炸。

建设项目应落实本报告相关要求，制定一套完善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上报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事故环境影响是短暂的，在事故妥善处理，周围环境质量可以恢复原状。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6、总量控制

污染物总量控制是我国目前环境管理的重点工作，也是建设项目管理及环境影响评价的一项重要内容。本项目废水不外排，不涉及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氨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SO₂、NO_x，其排放量为 0.0068t/a、0.408t/a。

四、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只要严格执行环保法规，按本报告中所述的各项控制污染的防治措施加以严格实施，并确保日后的正常运行，建设项目生产运行过程所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五、建议

- 1、根据环评要求，落实“三废治理”费用，做到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后应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职工环保意识；
- 3、对项目相邻道路进行适当的绿化和美化工程。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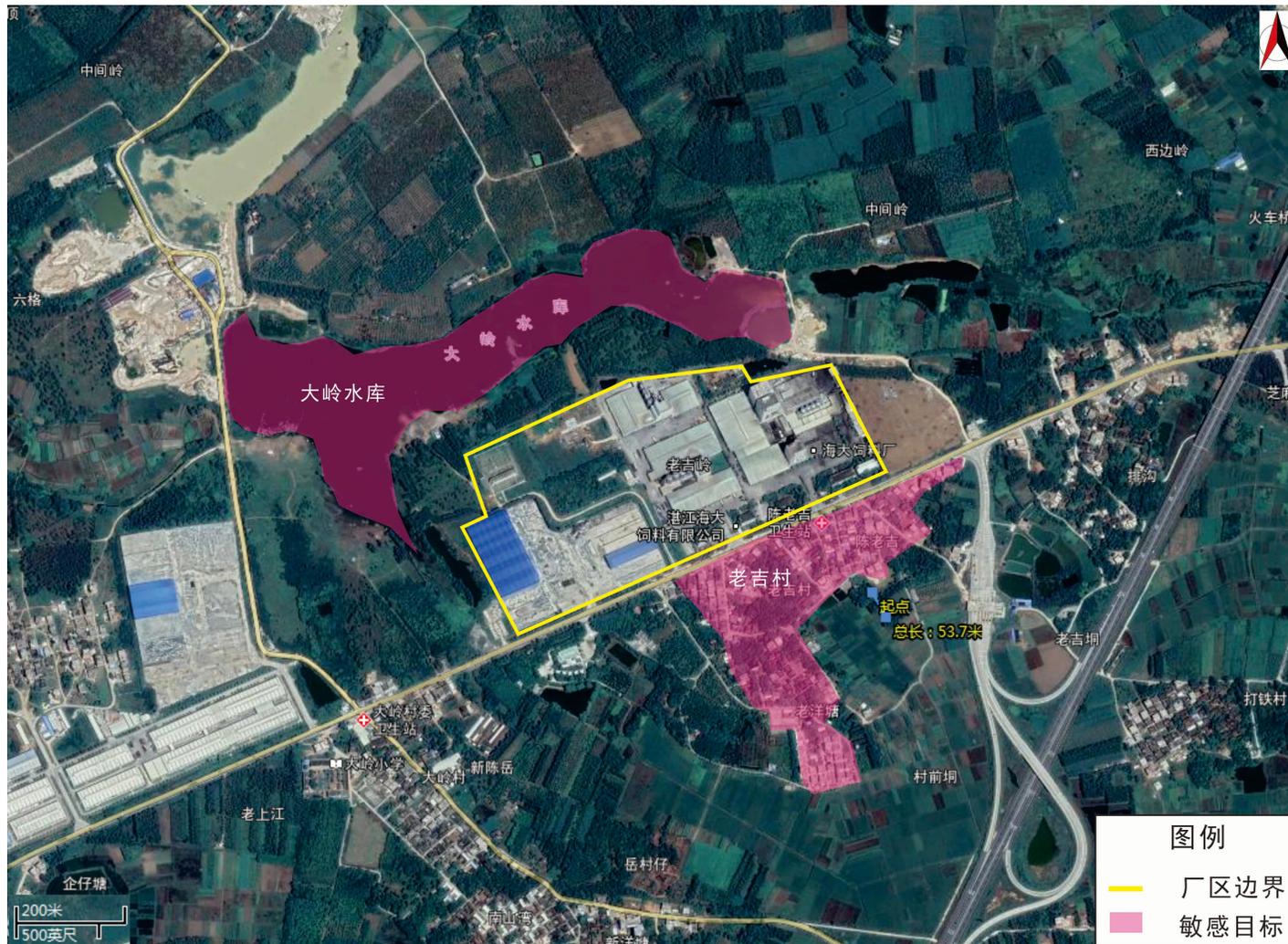
经办人: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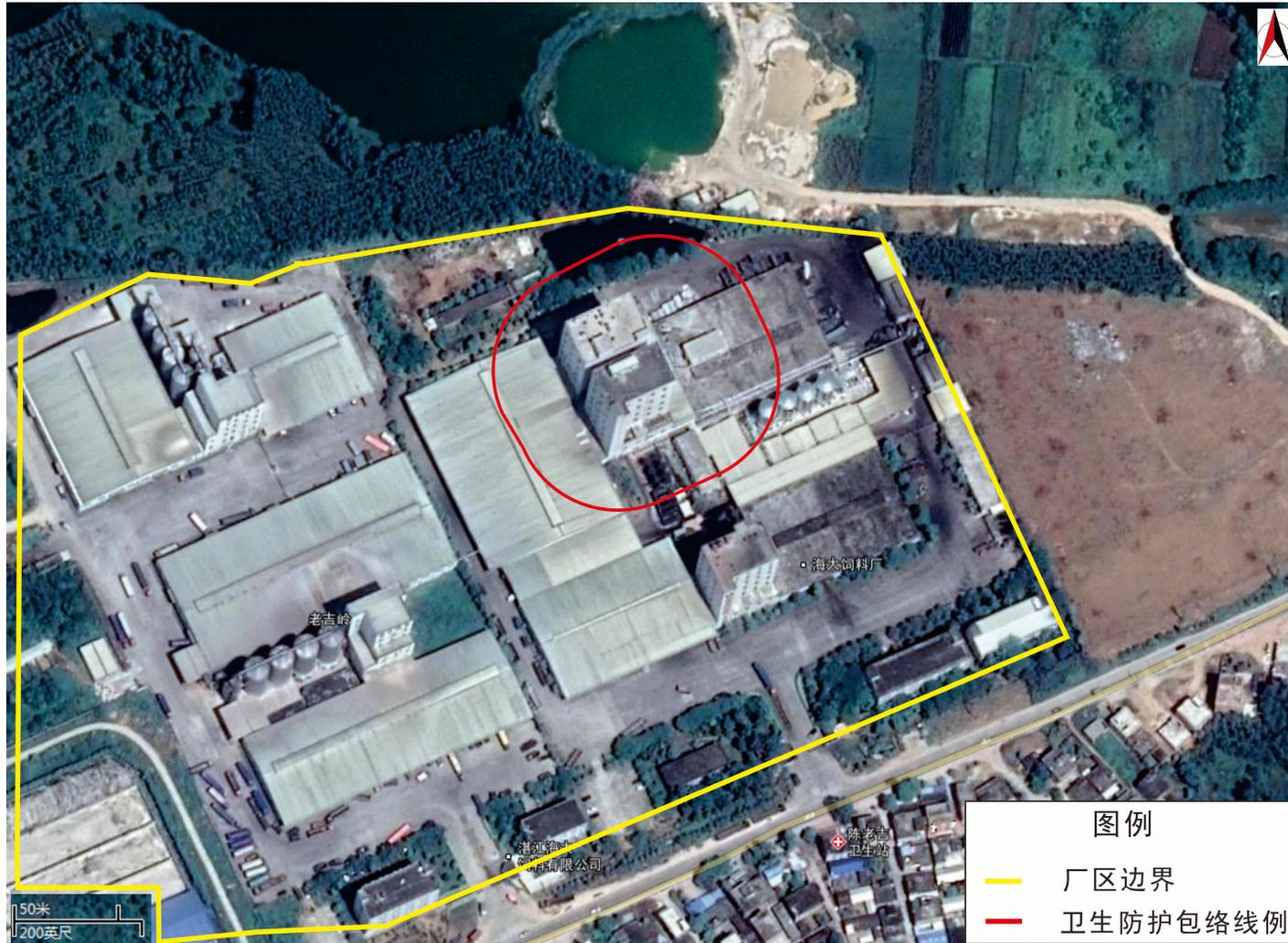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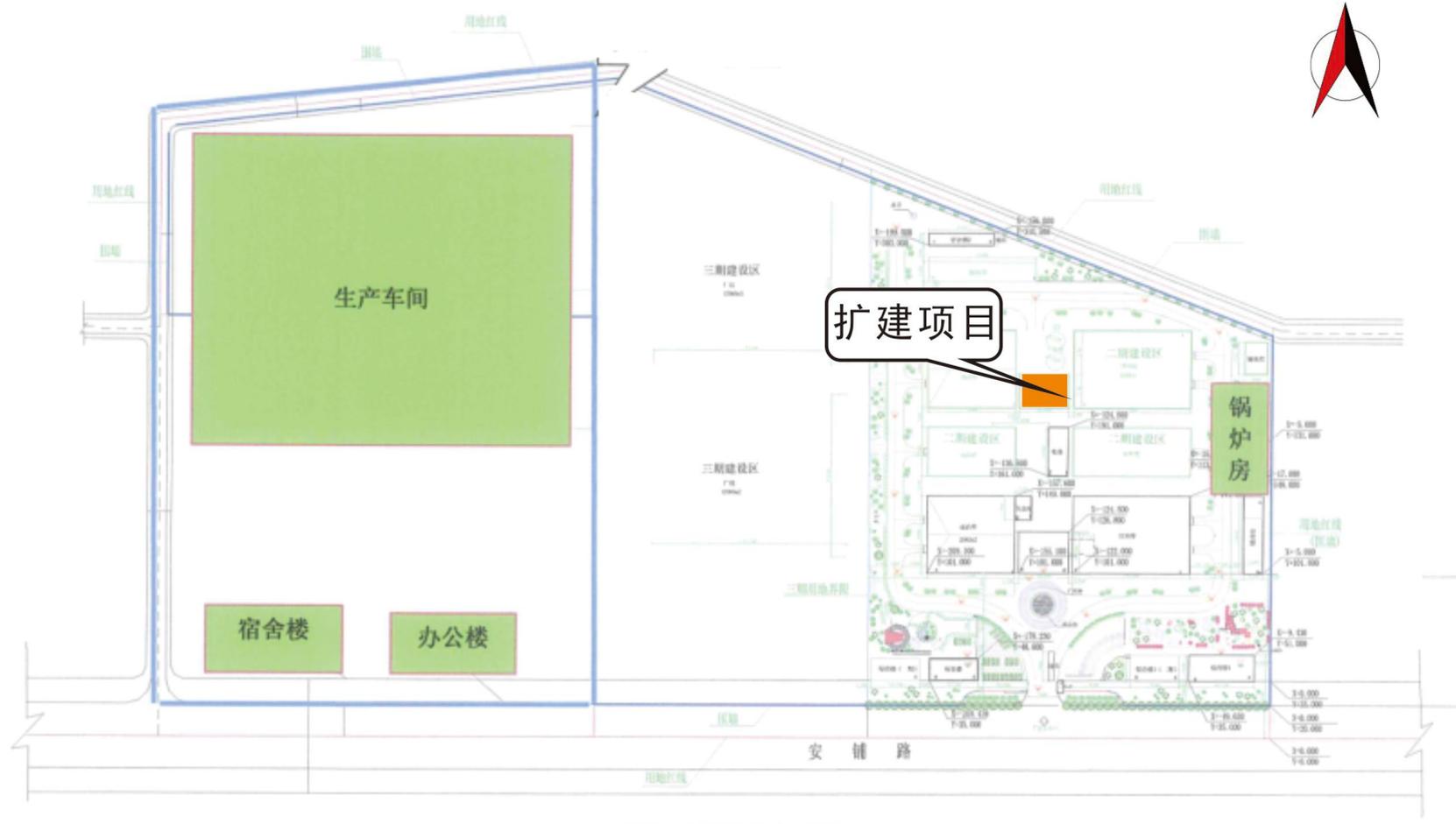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周边敏感目标图



附图 4 项目卫生防护包络线图



附图 5 项目平面布置图



委 托 书

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单位开展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抓紧时间编写完成该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有关工作要求、责任和费用等问题，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委托单位：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18年12月



附件 2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h1>营 业 执 照</h1>	
(副 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8179469666X0	
名 称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	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
法定代表人	温鸿宽
注册 资 本	人民币壹仟叁佰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06年11月17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生产、销售：饲料；销售：畜牧产品，农副产品，水产品，水产品养殖及技术开发服务。（按许可证有效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p>提示：按照《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暂行条例》规定，企业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该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信息自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通过该系统向社会公示。</p>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土地使用证

廉府 国用 (2014) 第 907 号

土地使用权人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座 落	廉江市金山工业园 (晨光区) 陈老吉村北面		
地 号	图 号	·	
地类 (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64年3月29日
使用权面积	157721.43 M ²	其中	·
		独用面积	· M ²
		分摊面积	·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廉江市人民政府 (章)
2014 年 9 月 3 日

宗 地 图

单位: m.m²

宗地编号: 2377.20-37407.50

权利人: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点号	X	Y	面积
1	237708.413	2140711.21	108.82
2	2377071.382	2140733.212	4.88
3	2377076.440	2140733.212	31.38
4	2377068.840	2140733.212	3.88
5	2377068.808	2140733.212	3.88
6	2377068.818	2140733.212	3.88
7	2377065.218	2140733.212	3.88
8	2377061.885	2140733.212	3.88
9	2377011.188	2140733.212	3.88
10	2377018.838	2140733.212	43.38
11	2377035.430	2140733.212	23.38
12	2377038.381	2140733.212	46.38
13	2377037.824	2140733.212	23.38
14	2377042.407	2140733.212	18.38
15	2377042.402	2140733.212	3.88
16	2377042.748	2140733.212	3.88
17	2377041.724	2140733.212	3.88
18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19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0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1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2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3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4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5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6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7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8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29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30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31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32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33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34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35	2377043.284	2140733.212	3.88

绘图日期: 2014年9月3日 1980西安坐标系 1:5000 绘图员: 张广新
审核日期: 2014年9月3日 审核员: 曹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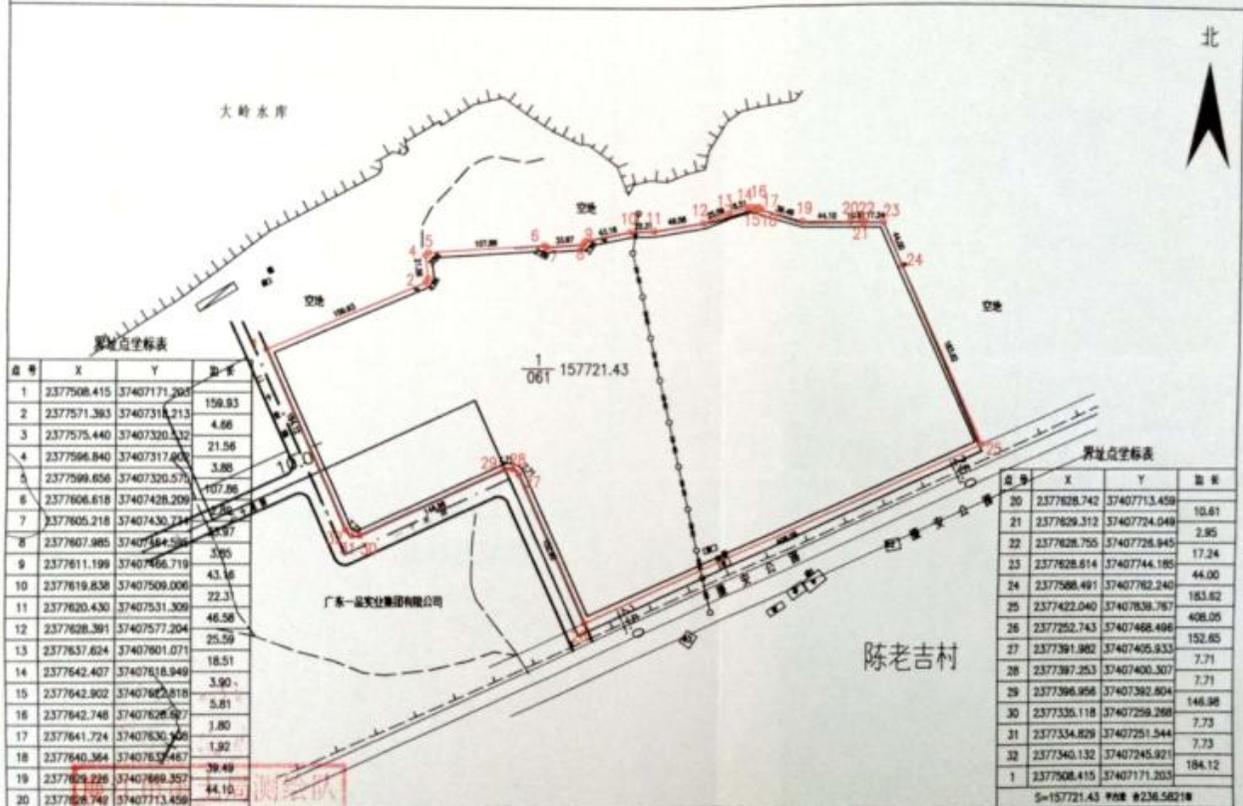
宗地图

单位: m.m²

宗地编号:

权利人: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地籍图号: 2377.20-37407.50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距离
1	2377508.415	37407171.203	159.93
2	2377571.393	37407311.213	4.66
3	2377575.440	37407320.332	21.56
4	2377596.840	37407317.803	3.80
5	2377599.656	37407320.571	107.86
6	2377606.618	37407428.209	107.86
7	2377605.218	37407430.731	107.86
8	2377607.985	37407564.539	107.86
9	2377611.199	37407466.719	3.05
10	2377619.838	37407509.000	43.16
11	2377620.430	37407551.309	22.31
12	2377628.391	37407577.204	46.58
13	2377637.624	37407601.071	25.59
14	2377642.407	37407618.949	18.51
15	2377642.902	37407620.818	3.90
16	2377642.748	37407626.997	5.81
17	2377641.724	37407630.120	1.80
18	2377640.364	37407633.467	1.92
19	2377628.226	37407669.352	39.49
20	2377628.742	37407713.459	44.10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距离
20	2377628.742	37407713.459	10.61
21	2377629.312	37407724.049	2.95
22	2377628.755	37407726.945	17.24
23	2377628.614	37407744.185	44.00
24	2377588.491	37407782.240	163.62
25	2377422.040	37407838.787	408.05
26	2377252.743	37407468.486	152.65
27	2377391.982	37407405.933	7.71
28	2377387.253	37407400.307	7.71
29	2377396.956	37407392.804	146.98
30	2377335.118	37407299.269	7.73
31	2377334.829	37407251.544	7.73
32	2377340.132	37407245.921	184.12
1	2377508.415	37407171.203	

S=157721.43 m² 比例尺 1:5000

绘图日期: 2014年9月3日
 审核日期: 2014年9月3日
 1980西安坐标系
 4115007

1:5000

绘图员: 张广贴
 审核员: 曹通

湛江市环境保护局

湛环建字[2007]86号

关于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复函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补充报告，以及技术评估意见和廉江市环保局的初审意见收悉，经审查，现将我局审批意见函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报告书的评价结论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同意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在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建设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项目工程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 5 条时产 3 吨的虾饲料生产线；二期建设 1 条时产 3 吨的虾饲料生产线，2 条时产 2.5 吨的膨化海水鱼生产线，2 条时产 20 吨的淡水鱼/畜禽饲料生产线）。

二、根据《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补充报告》，项目将配置的 2 台 6t/h 锅炉，其燃料拟改为以废木柴、谷糠为主，低硫煤为辅，拟改锅炉燃料后，项目锅炉外排的 SO₂ 5.8 吨/年。此值不超过廉江市环保局初审意见建议值（8 吨/年）。经研究，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所在控制区标准，

核准本项目的 SO₂ 控制值为 6 吨/年。

三、鉴于目前国家对防治恶臭污染的技术措施尚不够成熟，你公司现仍未确定生产工艺臭气的治理方案，建议在考虑环评报告书推荐的治理技术基础上进行多方案论证比选，选用防治恶臭污染的有效措施，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你公司须注意夏季气压低、恶臭不易扩散时的环境污染情况，制定环境污染应急预案，在发生恶臭污染时要采取立即停产的措施，确保周边群众正常生活不受影响。

四、项目拟采用稳定塘技术处理生产废水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92）中旱作标准后主要用于灌溉邻近大岭村桉树及早作物（已有双方协议），达标（GB5084-92 旱作标准）废水是否适宜灌溉旱作蔬菜，有待论证后才可实施。根据评价结论，本项目正常运营期没有废水直接进入水体，不予核给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噪声污染控制执行所在区域环境噪声标准。

六、其他有关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执行。

二〇〇七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件 5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饲料首期年产 5 万水产饲料项目验收批复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环验(2009)48号

位于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的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水产饲料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经湛江市环境保护监测站验收监测,结果如下:烟尘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GB44/27-2001)第二时段排放标准;锅炉烟囱林格曼黑度均在 1 级以下,符合国家及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气筒工艺粉尘各排气筒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国家及广东省规定的允许排放值;恶臭污染源排放中氨、硫化氢的检测值符合国家规定的允许排放值,三甲胺实测结果未检出,符合国家规定的允许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无组织排放中氨、硫化氢厂界实测结果均低于国家规定的允许排放标准,三甲胺实测结果未检出,符合允许排放标准;厂界噪声 8 个测点中,各个测点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二类区的标准。该公司除臭废水、锅炉冲灰水均循环使用不外排。该项目基本符合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后须注意以下事项:1、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和验收组提出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各种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后的环境日常监管工作由廉江市环保局负责实施。

经办人(签字): 杨虹

科室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主管领导(签字): [Signature]

签批人(签字): [Signature]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 6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验收批复

表十四

行业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公章)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1. 该厂申报年产 12 万吨虾类配合饲料项目实际为前期年产 5 万吨饲料项目, 建设环评报告已说明。
2. 补充环评设计及环评单位资质证明。
3. 补充完善材料后, 同意上报湛江市环保局组织验收。



经办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19年12月18日

廉江市环境保护局

廉环审[2012]93 号

关于年产 20 万吨鱼料、猪料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经对你单位《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鱼料、猪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附件的审查，我局同意该项目在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内的选址建设（中心坐标为 N21°29'19.34"，E110°6'29.90"），占地面积 55448 平方米，同时对所建设的项目要求如下：

1、项目限于申报的规模，即年生产 20 万吨鱼料、猪料，其中，颗粒鱼饲料 10 万吨/年，猪饲料 10 万吨/年。如再扩大生产，改变生产工艺或改变建设地址需另行申报；

2、锅炉燃料应使用清洁能源，如使用其他燃料须配套高效脱硫除尘设施，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或烟气脱硝设备等，锅炉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0）规定，锅炉烟囱高度不低于 40 米，工业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恶臭污染物经集中处理后高空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二级标准；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SO_2 1.92 吨/年， NO_x 1.2 吨/年，从 2011 年总量减排余留指标中予以调剂。

3、禁止向外排放生产及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处理后限于厂区植物灌溉，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中旱作标准。

4、厂界外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5、固体废物排放和管理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的有关规定执行；

6、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议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报我局检查同意后方可投入实物试运行，试运行期三个月，期限内请委托监测单位对其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验收监测。

7、建设过程中或投入使用后，向环境排放污染物应依法向廉江市环境保护局监察大队缴纳排污费。

二〇一三年十月八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批复

附件 8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鱼料、猪料生产线项目验收批复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廉环验（2014）2号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在建设过程中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和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管理有关规定，在环保验收过程中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经验收监测及结果表明，该项目稳定塘废水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6）中旱作标准；无组织排放废气中 TSP、氨气、硫化氢及臭气浓度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锅炉废气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765-2010）表 1 中 B 区规定；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及 4 类标准。该项目基本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对该项目验收意见如下：

- 1、同意通过该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
- 2、制订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及规章，落实环境管理机构；
- 3、生产固废应设置专用贮存、堆放场所，采取防渗、防漏措施，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 4、强化环保管理，特别是废水、废气治理设施的定期维护和管理，同时设定专职环保管理人员，确保各项治理设施正常运作并建立运行台账，杜绝“跑、冒、滴、漏”现象。

经 办 人： 

分管副局长： 

局 长： 


2014 年 1 月 22 日

附件 9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废气检测报告

湛江市步赢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ZH180116FQ01

BY/RE-PD31-03



湛江市步赢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Zhanjiang City Continue win de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副本

检测报告

ANALYZING AND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ZH180116FQ01
SERIES NUMBER

样品名称: 废气
SAMPLE NAME

委托单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ENTRUSTING UNIT

监测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
ADDRESS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TESTING TYPE

检测机构 (检测专用章)
ANALYZING AND TESTING UNIT

报告发送日期: 2018年01月18日
REPORTING DATE



地址: 湛江市赤坎区康宁路 21 号第三层. 邮编 (P. C.): 524000 电话 (Tel): 0759-3310589
Address: Chikan District of Zhanjiang City No. 21 third floor, Zhanjiang City 传真 (Fax): 0759-3310589

一、废气采样内容及监测结果 (之一)

监测日期	2018.01.16	监测位置	见下表
样品类型	废气	样品状态	正常
样品数量	3	烟囱高度(米)	45
炉窑型号规格	SZL15-1.25A II MD	燃料种类	生物板颗粒
净化方式	水膜除尘	燃料消耗量	11.5吨/日
设备工况负荷	—	企业工况负荷	85%
治理设施运行情况	运行	监测环境条件	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采样方法依据	GB/T 16157-1996	分析日期	2018.01.17

监测内容及结果:

监测点	测定次数	烟气参数监测结果			烟尘监测结果		
		烟气温度(°C)	含氧量(%)	标干风量(m³/h)	样品浓度(mg/m³)	折算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锅炉	1	53.5	15.6	18896	13
烟囱	2	54.9	15.1	17744	14	28	0.248
出口	3	56.7	15.4	18787	12	25	0.225
	平均值	55.0	15.4	18476	13	27	0.240

备注: 1、监测结果的不确定度(必要时填写): 无

2、分包情况: 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 无

采样人: 陆建察、苏临斌

报告人: 马晓贤

校核人: 

批准人:  (□实验室主管 实验室经理)

签发日期: 2018.1.18

未
★
专
并

一、废气采样内容及监测结果 (之二)

监测日期	2018.01.16		监测位置	见下表			
样品类型	废气		样品状态	正常			
样品数量	3		烟囱高度(米)	45			
炉窑型号规格	SZL15-1.25A II MD		燃料种类	生物板颗粒			
净化方式	水膜除尘		燃料消耗量	11.5吨/日			
设备工况负荷	—		企业工况负荷	85%			
治理设施运行情况	运行		监测环境条件	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断面名称	测定次数	烟气参数监测结果			CO 监测结果		
		烟气温度(℃)	含氧量(%)	烟气风量(m³/h)	(mg/m³)		
锅炉 烟囱 出口	1	53.5	15.6	18896	27		
	2	54.9	15.1	17744	18		
	3	56.7	15.4	18787	28		
	平均值	55.0	15.4	18476	24		
	测定次数	NO _x 监测结果			SO ₂ 监测结果		
		浓度值 (mg/m³)	折算浓度 (mg/m³)	排放量 (kg/h)	浓度值 (mg/m³)	折算浓度 (mg/m³)	排放量 (kg/h)
	1	53	115	1.00	12	26	0.227
	2	62	123	1.10	14	28	0.248
	3	65	135	1.22	13	27	0.244
	平均值	60	124	1.11	13	27	0.240
备注: 1、监测结果的不确定度(必要时填写): 无							
2、分包情况: 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 无							

采样人: 陆建察、苏临斌

报告人: 马晓贤

校核人: 

批准人: 

(实验室主管 实验室经理)

签发日期: 2018-1-18

二、检测方法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 检出限	备注
颗粒物（烟尘、粉尘）及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4 mg/m ³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57-2000	3 mg/m ³	
NO _x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2 mg/m ³	

采样人：陆建察、苏临斌

报告人：马晓贤

校核人：

批准人： (实验室主管 实验室经理)

签发日期：2018.1.18





报告编号 (Report ID): 01R17A20661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委托单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Client

受检单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Inspection Unit

检测类别: 锅炉废气、噪声
Type

报告日期: 2017年05月11日
Approved Date

委托单位



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Weibiao De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ID) : 01R17A20661

第 1 页, 共 6 页

一、检测信息

受检单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采样地址	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
采样人员	郑时祥、陈伟康	采样日期	2017年04月17日
检测人员	郑时祥、陈伟康、罗玉梅	检测日期	2017年04月17-19日

二、检测内容

检测类别	采样位置	样品编号	采样设备	样品状态
锅炉废气	锅炉废气排气筒 (110°06'55.00" E 21°29'05.00" N)	01T17A20661-1~3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固态
噪声	1#厂界东外 1 米 (110°06'56.00" E 21°29'10.00" N)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2#厂界南外 1 米 (110°06'54.00" E 21°29'08.00" N)	—		—
	3#厂界西外 1 米 (110°06'30.00" E 21°28'56.00" N)	—		—
	4#厂界北外 1 米 (110°05'58.00" E 21°29'07.00" N)	—		—
废水	—	—	—	—
备注	废水总排出口没有废水排放, 故不实施废水现场监测采样。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ID) : 01R17A20661

第 2 页, 共 6 页

三、检测结果

1、烟气参数

锅炉型号 规格	蒸吨 (t/h)	排气筒			燃料		废气处理 设施
		形状	直径 (cm)	高度 (m)	种类	消耗量 (t/y)	
SZL15-1.25-AIIMD 蒸汽锅炉	15	圆形	100	35	生物质 成型燃料	300	水膜除尘
参数名称							
实测含氧量 (%)		基准含氧量 (%)		烟气温度 (°C)	烟气含湿量 (%)		
15.4		9		55	6.0		

2、锅炉废气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 2 规定的 标准与《DB44/765-2010》B 区锅炉标准两者中的较严值。	
锅炉废气排放筒	标干废气流量 (m ³ /h)	21521	—	
	烟尘	实测浓度 (mg/m ³)	6.62	—
		折算浓度 (mg/m ³)	14.2	5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30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2	—
		折算浓度 (mg/m ³)	90	300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1	
备注	“—”表示无要求; “ND”表示未检出。			

四、检测点位示意图





廉江市环境监测站

监测报告

廉江环境监测(测)字（2013）第 G205 号

项目名称：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三期）竣工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竣工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2013 年 6 月 6 日



廉江市环境监测站监测结果报告表

监测要素	废水	监测日期	2013 年 05 月 30 日-31 日				
监测点位置	稳定氧化塘	监测频次	4 次/天				
样品状况	完好	厂址位置	东经: 110° 06' 33" 北纬: 21° 29' 10"				
监测(检验)内容与结果:							
测值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pH	SS	COD _{Cr}	NH ₃ -N	动植物油	BOD
5 月 30 日	10: 30 130530001	7.12	27	72	16.09	1.83	21.5
	12: 10 130530003	6.88	24	79	17.41	1.59	25.3
	14: 30 130530005	6.74	20	78	15.70	1.71	20.6
	16: 30 130530007	6.59	25	73	18.07	1.79	22.4
	平均值	6.83	24	76	16.81	1.73	22.4
5 月 31 日	9: 45 130531001	7.05	22	75	17.27	1.88	24.3
	11: 45 130531002	6.77	19	71	15.17	1.48	21.4
	14: 45 130531003	6.82	22	78	14.64	1.56	25.6
	16: 45 130531004	6.50	17	74	16.36	1.76	20.8
	平均值	6.78	20	74	15.86	1.67	23.0

检验(监测)者: 曹娟、张娟、朱春丽

报告编制: 曹娟

校核: 高英华

审核、签发(站长): 张娟

签发日期: 2013 年 6 月 6 日

廉江市环境监测站监测结果报告表

监测要素	废水	监测日期	2013 年 05 月 30 日-31 日	
监测点位置	冲灰水沉淀池	监测频次	4 次/天	
样品状况	完好	厂址位置	东经: 110° 06' 33" 北纬: 21° 29' 10"	
监测(检验)内容与结果:				
测值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pH	SS	COD _{Cr}
5 月 30 日	10: 35 130530002	8.25	90	87
	12: 15 130530004	8.07	92	83
	14: 35 130530006	8.16	88	84
	16: 35 130530008	8.32	87	88
	平均值	8.20	89	86
5 月 31 日	9: 50 130531005	8.38	87	82
	12: 00 130531006	7.97	89	82
	14: 40 130531007	8.12	92	87
	16: 40 130531008	7.56	90	83
	平均值	8.01	87	84

检验(监测)者: 曹娟、张娟、朱春丽

报告编制: 曹娟

校核: 高英华

审核、签发(站长): 陈婷

签发日期: 2013 年 6 月 6 日

廉江市环境监测站监测结果报告表

监测要素	厂界噪声	监测日期	2013年05月30-31日					
监测点位置	见示意图	监测频次	1次/天					
天气状况	晴	风速	1.8m/s					
监测(检验)内容与结果:								
测点号	监测点名称	主要声源	平均等效声级(昼间) [dB(A)]		适用区类别	标准[dB(A)]		备注
			(30/5)	(31/5)		昼间	夜间	
1	厂界外1米	机械噪声	55.6	57.9				
2	厂界外1米	机械噪声	56.7	55.2				
3	厂界外1米	交通噪声	61.8	60.1				
4	厂界外1米	交通噪声	60.1	65.2				
5	厂界外1米	机械噪声	56.6	60.5				
6	厂界外1米	机械噪声	54.1	59.2				
7	厂界外1米	机械噪声	51.8	60.4				
8	厂界外1米	机械噪声	54.1	56.8				

示意图:

检验(监测)者: 罗伟、黄来

报告编制: 曹娟

校核: 高英华 审核、签发(站长): 梁响宇

签发日期: 2013年6月6日

廉江市环境监测站监测结果报告表

监测要素	烟气黑度	监测日期	2013年05月30-31日			
监测点位置	厂内	监测频次	2次/天			
监测(检验)内容与结果:						
锅炉型号 规格	监测日期	烟囱出口直 径(m)	燃料 种类	烟囱高度 (m)	烟气 黑度	备注
SZL15-1.5-AUMD 锅炉	5月30日	1.0	柴	25	1级	水膜 除尘
	5月31日	1.0	柴	25	1级	
注: 以上监测数据均为监测点位置的平均值。						
						

检验(监测)者: 罗伟、黄来

报告编制: 曹娟

校核: 

审核、签发(站长): 

签发日期: 2013年6月6日

廉江市环境监测站监测结果报告表

监测要素	烟尘、二氧化硫	监测日期	2013年5月30-31日			
监测点位置	排气筒出口	监测频次	3次/天			
监测(检验)内容与结果:						
项目	结果	测定次数	标干流量 Nd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h	备注
5月30日	烟尘	1	12351	42.9	0.53	水
		2	12296	39.0	0.48	
		3	12398	36.8	0.45	
		平均值	12348	39.6	0.49	
	SO ₂	1	12351	66	0.82	膜
		2	12296	57	0.70	
		3	12398	61	0.76	
		平均值	12348	61	0.76	
531日	烟尘	1	12596	39.6	0.50	除
		2	12862	41.5	0.51	
		3	12460	40.6	0.50	
		平均值	12639	40.6	0.50	
	SO ₂	1	12596	52	0.65	尘
		2	12862	65	0.84	
		3	12460	58	0.72	
		平均值	12639	58	0.74	

检验(监测)者: 罗伟、林振标

报告编制: 曹娟

校核: 高英华

审核、签发(站长):

签发日期: 2013年6月6日

广东省廉江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监测结果报告表

监测要素	颗粒物 (TSP)	监测日期	2013 年 5 月 30-31 日		
监测点位置	1#、2#、3#、4#	监测频次	1 次/天		
监测(检验)内容与结果:					单位: mg/m ³
测点	颗粒物 (TSP)				
日期	1# (参照点)	2# (监控点)	3# (监控点)	4# (监控点)	监控点均值
5 月 30 日	0.272	0.694	0.667	0.675	0.679
5 月 31 日	0.114	0.542	0.550	0.544	0.545
备注					
监测示意图:					

采样者: 曹娟、张娟、朱春丽

检验者: 高英华

报告编制: 曹娟

校核: 高英华

审核、签发(站长): 张娟

签发日期: 2013 年 6 月 6 日

附 录:

监测方法、采用仪器与检出限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下限
PH	便携式 PH 法 国家环保局《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便携式 PH 值计	0.01
悬浮物 (SS)	重量法 GB/T11901-1989	干燥箱、干燥器	4mg/L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密封快速消解法 国家环保局《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消解装置、25ML 酸式滴定管	5mg/L
氨氮(NH ₃ -N)	纳氏试剂比色法 HJ/535-2009	721 分光光度计、50ML 比色管	0.025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红外测油仪 IR-200\500ML 分液漏斗	0.04mg/L
生化需氧量 (BOD)	微生物传感器快速测定法 HJ/T86-2002	BOD 快速测定仪	2mg/L
总悬浮颗粒物 (TSP)	重量法 GB/T15432-1995	滤膜\万分之一天平	0.001mg/m ³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6218B+噪声统计分析仪	35dB(A)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平行自动烟尘采样仪 A098197820	0.4 mg
二氧化硫 (SO ₂)	定电位电解法 HJ/T57-2000	平行自动烟尘采样仪 A08197820	15mg/m ³
烟气黑度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烟气望远镜	0.5 级



SAL 索奥检测

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R19150604

样品类型: 无组织废气

委托单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说明

- 一、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签发人签字无效。
- 二、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三、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检测技术责任,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
- 四、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失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 六、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 七、对本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 15 天内与本公司联系。

本公司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固戍东方建富愉盛工业园第 10 栋 3 楼

邮政编码: 518126

电话: 400-0088-208 0755-36504251

传真: 0755-33668001

网 址: www.sal-cn.com

编 写: 陈惠霞

签 发: 李国坤

审 核: 朱琳

签发人职务/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主管

签发日期: 2019 年 03 月 18 日

一、检测信息

委托单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19/03/09
分析日期	2019/03/11
检测人员	余建发、闪光霖、蔡家彬、刘子豪
采样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排放标准依据	参照客户提供廉环审[2012]93号关于年产20万吨鱼料、猪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评批复要求。

二、检测内容

序号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	经纬度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1	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上风向参照点	21° 29' 16.89"N 110° 6' 54.45"E	三甲胺	采样 4 次
2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下风向 1#监控点	21° 29' 8.03"N 110° 6' 42.94"E	三甲胺	采样 4 次
3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下风向 2#监控点	21° 29' 9.34"N 110° 6' 37.18"E	三甲胺	采样 4 次
4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下风向 3#监控点	21° 29' 12.18"N 110° 6' 35.65"E	三甲胺	采样 4 次

备注: 以上检测点位由客户委托指定。

三、检测方法、检出限及设备信息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分析仪器型号	方法检出限
空气和废气	三甲胺	空气质量 三甲胺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676-1993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0.0025mg/m ³

本页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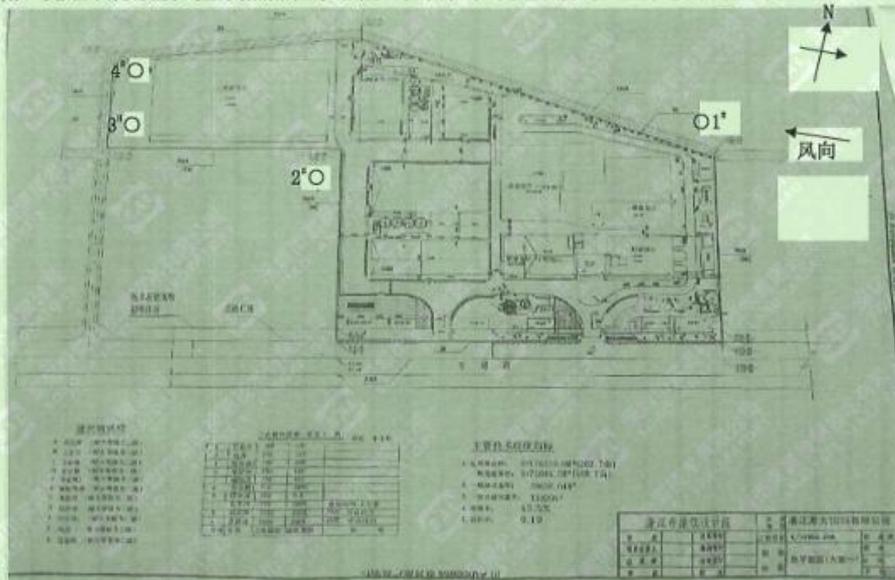
四、检测结果

4.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序号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单位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二级新改扩建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1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上风向参照点 (1 ^号) 21° 29' 16.89"N 110° 6' 54.45"E	三甲胺	ND	ND	ND	ND	mg/m ³	—
2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下风向 1# 监控点 (2 ^号) 21° 29' 8.03"N 110° 6' 42.94"E		ND	ND	ND	ND	mg/m ³	0.08
3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下风向 2# 监控点 (3 ^号) 21° 29' 9.34"N 110° 6' 37.18"E		ND	ND	ND	ND	mg/m ³	0.08
4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下风向 3# 监控点 (4 ^号) 21° 29' 12.18"N 110° 6' 35.65"E		ND	ND	ND	ND	mg/m ³	0.08

备注: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ND”表示。“—”表示无需填写。

附: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示方式: 无组织废气○) (示意图不成比例)



附现场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

索奥检测



2016192478U

广东众惠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被测项目名称: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水产配合饲料扩建项目

委托单位名称: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声环境检测

报告编制日期: 2018年11月14日

编制人: 郑雪恩

审核人: 郑培梓

批准人: 高水民

批准人职务: 副总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18年11月14日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本公司开展的环境检测业务范围。
2. 本报告只对本次来样或自采样负检测技术责任。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测申请，逾期不予受理。对于不可保存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测。
3.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报告经涂改无效。
4.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本公司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 茂名市厂前东路163号大院3号楼

邮政编码: 525000

联系电话: 0668-2270888

一、检测概况

联系人	陈显文
联系电话	15920117990
被测项目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

二、检测目的

了解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水产配合饲料扩建项目周围声环境的质量现状,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三、检测内容 (见表1)

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设备	采样日期和频次	采样人员	完成日期
声环境	N1 项目东侧厂界外1米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018-11-12 至 2018-11-13 频次: 2次/天, 分昼夜检测。	陈蔚蔚 陈剑	现场检测
	N2 项目南侧厂界外1米				
	N3 项目西侧厂界外1米				
	N4 项目北侧厂界外1米				

四、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见表2)

表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声环境	L_{Aeq}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AWA5688型多功能声级计	—

五、检测结果, 监测布点图 (见图1)

1. 声环境检测结果 (见表3)

天气状况: 2018-11-12, 阴, 东南风, 检测期间最大风速: 2.3m/s;

2018-11-13, 阴, 东南风, 检测期间最大风速: 2.7m/s。

表3 声环境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点位编号	检测时段		L_{Aeq}
N1	2018-11-12	昼间	55.9
		夜间	46.8
	2018-11-13	昼间	55.4
		夜间	47.1
N2	2018-11-12	昼间	67.2
		夜间	50.7
	2018-11-13	昼间	67.9
		夜间	51.4
N3	2018-11-12	昼间	57.2
		夜间	47.0
	2018-11-13	昼间	56.8
		夜间	46.8
N4	2018-11-12	昼间	53.5
		夜间	47.1
	2018-11-13	昼间	53.7
		夜间	47.5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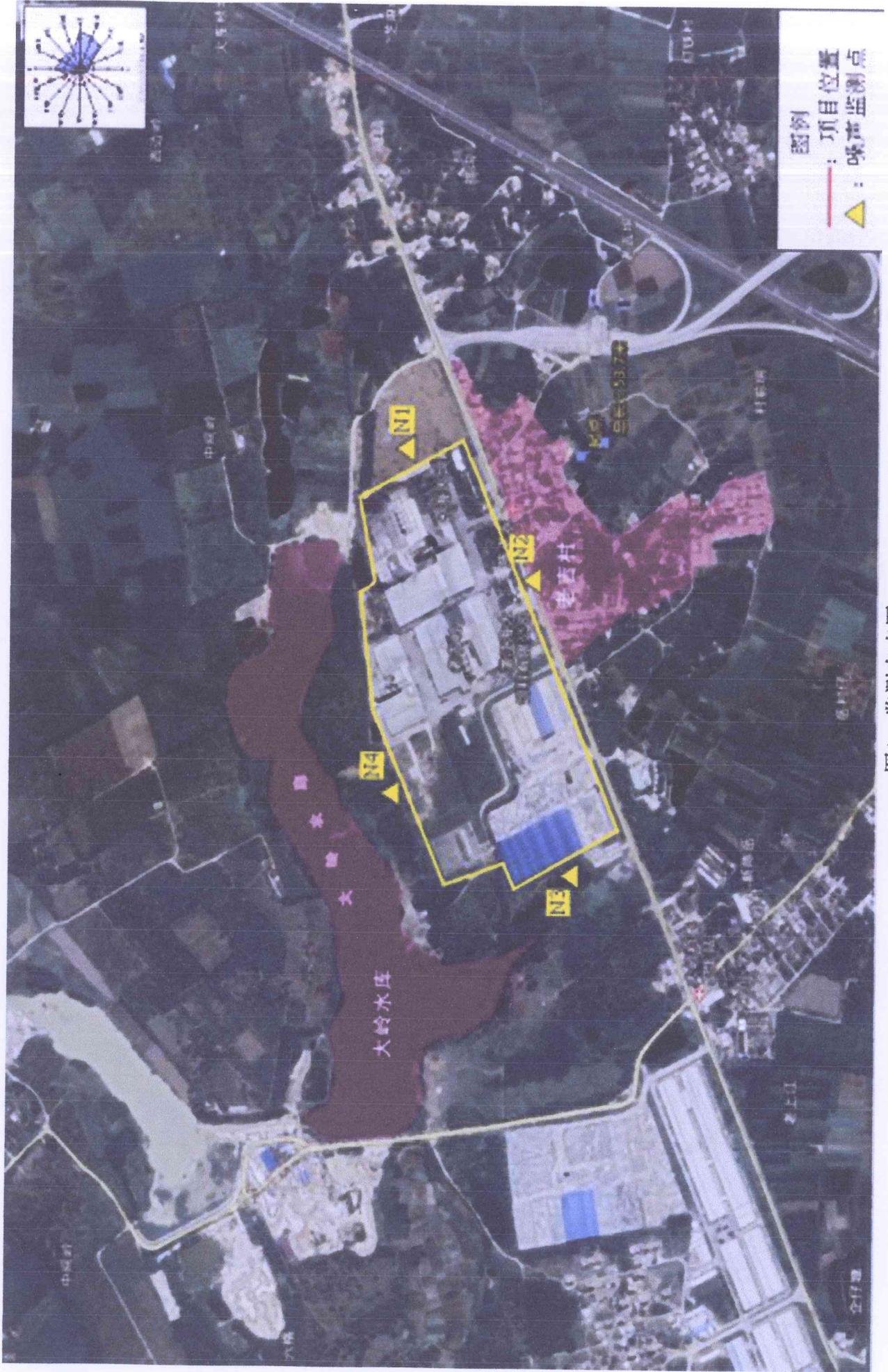


图1 监测布点图

公示链接: <http://www.eiafans.com/thread-1156282-1-1.html>

公示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displaying the EIAFans website. The browser's address bar shows the URL <http://www.eiafans.com/thread-1156282-1-1.html>. The websit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for '环评爱好者' (EIA Fans) and navigation links such as '设为首页', '收藏本站', '个人主页', and '邀请码'. A user profile for '航航迷宝' is visible, showing a score of 253 and a notification count of 9. The main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首页', '信息发布', '报告下载', '导读', '家园', '环评书店', '培训', '金币充值', '每日红包', and '帮助'. A secondary menu lists various services like '环评工程', '考试资料', '上岗证', '环评茶舍', '求职招聘', '公参公示', '行业信息', '政策法规', '业务咨询', '技术讨论', '技术资料', '基础资料', '报告预审', '报告下载', '报告互助', '资质管理', '软件工具', '风险评估', '环境监理', and '官方微信'. A large red banner promotes a '投票开' (Voting Open) event for the '2018年度评选' (2018 Annual Election). Below this is a blue banner for '建设项目环评、验收信息公示平台' (Project EIA and Acceptance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A dark blue banner advertises a '2018年环评工程师精品VIP套餐' (2018 EIA Engineer Premium VIP Package) with a '立刻报名' (Sign Up Now) button. A search bar is located below the banners, with a search term '验收公示'. The breadcrumb trail shows the path: '首页 > 当前热门 > 环评茶舍 >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的公示'.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a thread titled '[原创]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的公示 (审核中)'. The thread was posted by '航航迷宝' on 2018-12-19 at 16:10. The post content includes a red banner for '承接全国范围各项目环评业务, 专业机构, 高效服务!!' and the title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的公示'. A PDF attachment titled '公示版.pdf' is shown with a size of 2.15 MB and 0 downloads. The thread statistics show 61 topics, 62 posts, and 1853 gold coins.

建设单位承诺书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名称）将坚持依法、廉洁、诚信、科学、公正、高效的原则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向社会及各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行为准则与廉政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二、严格遵守《广东省环境保护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信用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和《广东省环境保护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考核管理办法》，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监督检查和考核，接受社会监督。

三、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对所提供编制环评文件的建设项目内容的真实性、可靠性负责。

四、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环境保护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社会影响，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变化由我方承担法律规定应负的责任。

五、保证提供的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建设项目名称）工程数据的真实性，保证环评的合理工期和符合规定的费用，不左右最终环评结论的得出。

六、知悉环评文件是具有法律效力的技术文件，承诺长期保存。

七、我单位若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承诺的行为，则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建设单位（盖章）：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温鸿亮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从业行为承诺书

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机构名称)将坚持依法、廉洁、诚信、科学、公正、高效的原则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业务,并向社会及各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行为准则与廉政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二、严格遵守《广东省环境保护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信用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和《广东省环境保护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考核管理办法》,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监督检查和考核,接受社会监督。

三、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对所编制环评文件的内容、结论以及引用相关技术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可靠性负责。

四、不断提高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率,对承担的环评业务,调集充分的人力、物力,确保优质、高效的完成任务。

五、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获取评价资质;不以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资质证书或低价竞争等不正当手段承揽环评业务。

六、针对每一项评价,本着对历史、社会和人民负责的精神开展工作,认真研究,保证合理工期,深入地调查研究,慎重核实每个数据和参数,提出科学的切实的且经济可行、社会认可的工程措施和设施,并对环评结论终身负责。承诺不出现抄袭拼凑、虚假数据、空话套话、模棱两可、滥竽充数、不公正地迎合业主要求等不良现象。

七、如因环评结论不当、环保措施和污染治理设施(设备)不实而引起的社会影响、环境影响或责任事故,由我方承担法律规定应负责的责任。我单位若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承诺的行为,则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接受环保部门按规定给予的限期整改等相关处罚,且在限期整改期间,不在湛江市内承担环境影响评价业务。

评价机构(盖章):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第四期新增膨化车间扩建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u>新建生产车间1座，配套4条生产线；新增一台18吨生物质锅炉</u> 建设规模： <u>年产水产配合饲料20万吨</u>						
	项目代码¹	无												
	建设地点	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												
	项目建设周期（月）	6.0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3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二、农副食品加工业				预计投产时间	2019年9月							
	建设性质	改、扩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²	C1320 饲料加工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0.110556	纬度	21.48944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6800.00				环保投资（万元）		600.00		环保投资比例	8.82%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温鸿宽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 乙字第191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88179469666X0		技术负责人	麦华尧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国晓明		联系电话	15951951648		
	通讯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大岭村金山工业园		联系电话	18316780860			通讯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南门大街星立方广场1幢435室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⁵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⁵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00		0.000		0.000		0.000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氨氮												
		总磷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68112.00		22968.00		68112.00		4752.00		86328.00		18216.00	
		二氧化硫	7.41		0.01		7.41		3.71		3.71		-3.70	
氮氧化物		4.86		0.41		4.86		2.43		2.84		-2.02		
颗粒物		47.29		1.05		47.29		9.11		39.23		-8.06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自然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风景名胜区						/								

¹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²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³仅提供主体工程中心坐标
⁴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量
⁵②-④+③，当②=0时，⑥=①-④+③